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igital Teleco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06188













年報 2014



公司簡介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董事長報告 9-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3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37-45 董事會報告 46-57 監事會報告 **58-60**

61-74

75-76

78-79

81-82

84-148

77

80

83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綜合權益變動表

綜合現金流量表

財務狀況表

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公司簡介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1年,公司旗下設立有100多家附屬公司,在全國21個省份和4個直轄市開拓了近1,500家直營和加盟門店。自成立以來本公司始終致力於移動通訊終端的銷售和服務,通過龐大的綫下銷售渠道和綫上銷售平台向消費者提供手機硬件及配件銷售、增值軟件服務、手機個性化服務,售後服務等一系列綜合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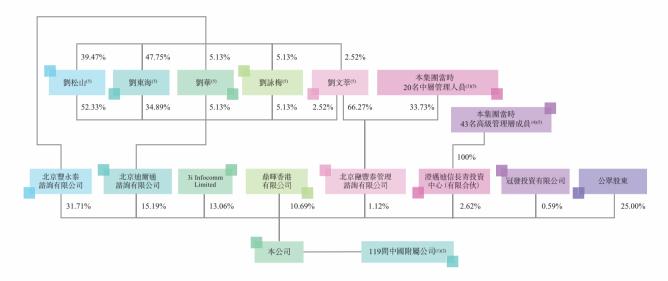
本公司以服務和創新為核心競爭力,致力於通過提供優質產品、便捷購物環境及貼心的一站式服務, 為消費者帶來卓越體驗及真誠價值。

本公司(06188.HK)於2014年在香港上市。



公司簡介(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公司架構如下:



附註:

- (1) 於最後可行日期,112間中國附屬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而另外7間中國附屬公司則並非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該7間非全資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權情況載列如下:
 - (i)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的60%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0%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高春林先生持有。
 - (ii) 四川搜機之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52%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8%股權則分別由獨立第三方上海網賜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及辦波先生持有40%及8%。
 - (iii) 北京億號通東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55%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5%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陳金玲女士持有。
 - (iv) 北京中智聯合通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65.76%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34.24%股權則由18間實體(均為獨立第三方)持有。
 - (v) 雲南繼躍通信技術有限公司70%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30%股權則由羅建軍先生持有,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持有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3.33%股權。
 - (vi) 北京易久維互聯科技有限公司的55%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5%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趙輝先生持有。
 - (vii) 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70%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30%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深圳商置創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
- (2) 作為中國移動通信行業最大的實體零售網絡之一,我們透過四個直轄市及21個省的119家附屬公司開展業務,以保持我們的領 先地位。該等附屬公司主要經營個別獨立門店及與本地批發商進行聯絡。

- (3) 本集團當時20名中層管理人員包括張文凱(16.00%)、羅建軍(3.33%)、曹秦(1.33%)、胡平(1.33%)、張慧(1.33%)、趙爽(1.33%)、 侯慶紅(0.93%)、黄秋莉(0.82%)、江珊(0.82%)、蔣學福(0.82%)、李晶(0.82%)、李雲萍(0.82%)、李雪花(0.64%)、戚琴(0.64%)、 張雙平(0.64%)、胡明華(0.53%)、李東(0.53%)、田紅(0.53%)、董紹榮(0.40%)及裴啟迪(0.13%)。其中,胡平、張文凱、張慧、李 晶及李東於最後可行日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管理團隊的任何職務。
- (4) 本集團當時43名高級管理人員包括金鑫(17.14%)、周清(9.71%)、齊峰(9.15%)、張天瑜(6.86%)、白朝(5.83%)、劉雅君(4.57%)、楊曉梅(3.17%)、黃建輝(2.86%)、許谷亮(2.86%)、丁之軍(2.69%)、李雪榕(2.00%)、湯志強(2.00%)、郭衛娟(1.94%)、李凱(1.94%)、何靈莉(1.89%)、鐘大林(1.89%)、張寧(1.71%)、陳林(1.43%)、李冬梅(3.71%)、黎萬晴(1.37%)、孫承東(1.31%)、張軍(1.23%)、封蕾(1.14%)、紀麗(0.97%)、王智峰(0.86%)、敬樹林(0.57%)、龐鴻(0.57%)、孫剛(0.57%)、王振峰(0.57%)、裴啟迪(0.57%)、喬俊傑(0.51%)、趙彬(0.49%)、陳虹(0.29%)、何俊超(0.29%)、彭期毅(0.29%)、楊建國(0.27%)、曹文穎(0.29%)、方紅寶(0.17%)、何志偉(0.17%)、龐宏強(0.17%)、姚廣元(0.11%)、冷建闖(2.86%)及肖春美(1.03%)。劉雅君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金鑫現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其中,封蕾及龐鴻於最後可行日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管理團隊的任何職務。
- (5) 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如下:(a)主席兼執行董事劉東海、(b)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劉雅君、(c)執行董事劉松山、(d)執行董事劉文萃、(e)執行董事劉華、(f)監事胡平、(g)總經理金鑫、(h)副總經理齊峰、(i)副總經理周清、(j)副總經理白韌、(k)副總經理黃建輝、(l)財務總監冷建闡及(m)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兼法務總監李冬梅。上述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承諾,於上市後,根據中國公司法,彼將繼續向本公司申報彼於本公司股份中的直接或問接權益,並將遵守下列限制:(1)彼於上市後一年內不會轉讓彼於股份中的直接或問接權益;(2)彼於任期內各年度不得轉讓彼於股份中的直接或問接權益的25%以上;及(3)彼於離開本公司後六個月內將不會轉讓彼於股份中的任何直接或問接權益。倘違反承諾,則上述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同意自違約當日起(1)本公司可不向彼支付相應的薪酬或其他福利;(2)本公司可阻止歸屬其相應直接或問接股份權益所涉的股息;及(3)本公司可單方面終止與有關人士的僱傭協議或服務合約(倘適用),且對本公司並無任何追索權(於違反承諾前已計提的福利除外)。

主要營運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有119間附屬公司。

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北京迪信通**」)於1998年1月16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北京迪信通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北京迪信通主要從事服務提供、開發、諮詢、轉讓與電腦及網絡工程相關的技術、電信商務以及通訊設備的批發及維護。

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迪信**」)於2000年9月5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上海迪信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上海迪信主要從事服務提供、開發、諮詢、轉讓電腦及網絡工程技術、電信商務以及通訊設備的批發及維護。

公司簡介(續)

鄭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鄭州迪信通 |)於2001年10月25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 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鄭州迪信通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鄭州迪信通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批發及維護。

河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河南迪信通」)於2007年7月30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 百萬元。於往續記錄期間,河南迪信通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河南迪信通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銷售及維護。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河南迪信通商貿」)於2011年1月12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 元。於往續記錄期間,河南迪信通商貿的60%股權由本公司持有,餘下40%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高春林 先生持有。

河南迪信通商貿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銷售及維護。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四川億佳隆」)於2006年6月23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 元。於往績記錄期間,四川億佳隆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四川億佳隆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銷售及維護。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劉文萃女士 劉華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冷榮泉先生 李文才先生

監事

肖紅女士 李萬林先生 胡玉忠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冬梅女士 伍秀薇女士

授權代表

劉雅君先生 李冬梅女士

審計委員會

李文才先生(主席) 呂廷杰先生 王霖先生

提名委員會

呂廷杰先生(*主席*) 冷榮泉先生 劉松山先生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冷榮泉先生(主席) 李文才先生 劉華女士

戰略委員會

劉東海先生(主席)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呂廷杰先生 王霖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海澱區 北窪西里 頤安嘉園18號 C座頤安商務樓4樓101室

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海澱區 北窪西里 頤安嘉園18號 C座頤安商務樓4樓1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6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中國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建國門外大街甲6號 SK大廈36-37層

合規顧問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28號19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教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6188

公司網址

www.dixintong.com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林萃路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林萃路倚林佳園24號樓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營業部)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太平橋大街18號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成門支行)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阜外大街2號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武定侯大街6號 卓著中心17層

		截至12月3	1日止年度	
項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一十元	人民幣-千元	八氏幣一十元
綜合損益表				
收入	14,358,609	12,812,024	8,802,689	6,513,501
毛利	1,976,592	1,737,962	1,463,000	1,215,904
年內盈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18,360	274,192	249,802	221,505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8,133	266,441	252,121	221,566
非控股權益	227	7,751	(2,319)	(6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股)	0.55	0.53	0.50	0.44
かんか マム は ナ				
綜合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247,947	250,853	212,045	195,615
流動資產	5,199,352	4,357,137	3,449,048	2,541,761
uia Yrr 🔫	7 44 7 2 00	4.60=.000	2 ((1 002	2 525 256
總資產 流動負債	5,447,299 3,026,096	4,607,990 3,164,467	3,661,093 2,298,908	2,737,376 1,628,783
		3,101,107	2,270,700	1,020,7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21,203	1,443,523	1,362,185	1,108,593
非控股權益	21,669	19,868	4,971	3,500
資產淨值	2,399,534	1,423,655	1,357,214	1,105,093
股本	666,667	500,000	500,000	500,000
儲備	1,732,867	923,655	857,214	605,09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99,534	1,423,655	1,357,214	1,105,093
3 24 · 43 P 17 · 60 E 12 III	2,0>>,00 :	1,125,055	1,557,211	1,100,000
綜合現金流量表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0,582) (81,790)	(15,297) (107,872)	(79,342) (65,085)	226,588 (97,7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05,731	(104,627)	382,081	(2,935)
77 A 77 78 A Mr (2014, 1971, 1771 B 1, 1771 200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59 301,939	(227,796) 529,735	237,654 292,081	125,877 166,204
I MANUAL MAIN		527,133	272,001	100,20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529,735	292,081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股東:

本人欣然宣布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年度之業績。

公司總收入上升12%至人民幣14,358,608.67千元,2014全年淨利潤為人民幣318,359.55千元,增長率為16.11%。

2014年的手機銷量比上年同期增長106.34萬台,增長率為11.12%,達到1,062.73萬台。在2014年我們執行O2O戰略,大力發展線上銷售,加強線上與線下的融合,利用移動互聯網方式進行市場營銷,推行心服務,提升顧客購物體驗。

在2014年度與移動運營商開展更深層次合作。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止年度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為人民幣607,000.09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人民幣496,204.38千元增長人民幣110,795.71千元,增長率為2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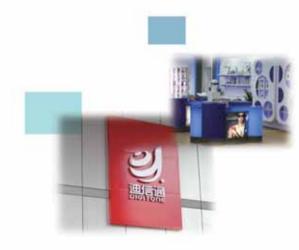
虛擬運營業務方面,我們在2014年下半年開始虛擬運營的試運營,2014年度獲得4,983.04千元的虛擬運營業務酬金,隨著消費者對於虛擬運營業務認知的加強,運營商的各項配套政策的完善,2015年虛擬運營業務將有更大的成長空間。

展望2015年,市場仍在三線及以下城市擁有快速增長率,4G牌照的發放,將帶來整體市場4G用戶的快速增長,本集團董事會將會在2015年積極抓住4G用戶快速增長的機遇,提升公司的份額及銷量,同時加強盈利模式創新,尋求新的利潤增長點。穩步拓展零售門店及分銷網絡,在三線及以下城市增加營業網點,加大與運營商的合作,提升合約銷量及佔比,積極進駐運營商合作營業廳,發展營業廳托管模式。持續擴大手機週邊智能產品的銷售,利用好手機產品的延展性。優化組織構架,減少管理成本。以「私人手機顧問」作為滿意服務的定位目標,從「賣手機」轉向「做服務」,致力於將自身打造為消費者的私人手機顧問,樹立行業服務標杆。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社會各界及友好人士所給予的信任與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 **劉東海**謹啟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業務回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手機銷量達到1,062.73萬台,比上年同期956.39萬台增長106.34萬台,增長率為11.12%;2014全年營業收入人民幣14,358,608.67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2,812,023.06千元增長人民幣1,546,585.61千元,增長率為12.07%;2014全年淨利潤為人民幣318,359.55千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74,192.49千元增長人民幣44,167.06千元,增長率為16.11%。

Ⅱ. 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I) 概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318,359.55千元,比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74,192.49千元增長人民幣44,167.06千元,增長率為16.11%;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人的本期淨利潤為人民幣318,132.99千元,比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66,441.47千元增長人民幣51,691.52千元,增長率為19.40%。

(II) 綜合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選定項目。我們的經營業績過往曾經波動,未來亦將可能繼續波動。因此,我們與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或不能直接比較,而我們的過往表現也未必能成為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的可靠指標。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財支 財務資收盈 稅 稅 稅 所得稅 所得稅	12,812,023.06 (11,074,062.33) 1,737,960.73 34,819.02 (952,644.29) (286,316.65) (56,126.83) (107,333.94) 0 370,358.04	14,358,608.67 (12,382,017.35) 1,976,591.32 40,167.18 (1,091,629.05) (332,980.60) (45,932.16) (116,995.36) 994.28 430,215.61	1,546,585.61 -1,307,955.02 238,630.59 5,348.16 -138,984.76 -46,663.95 10,194.67 -9,661.42 994.28 59,857.57	12.07% 11.81% 13.73% 15.36% 14.59% 16.30% -18.16% 9.00% 0
年度税後淨利潤總額 母公司應佔淨利潤	(96,165.55) 274,192.49 266,441.47	(111,856.06) 318,359.55 318,132.99	-15,690.51 44,167.06 51,691.52	16.32% 16.11% 19.40%
非控股權益應佔淨利潤	7,751.02	226.56	-7,524.46	-97.08%

1 營業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358,608.67千元,較2013 年同期之營業收入人民幣12.812.023.06千元增長人民幣1.546.585.61千元,增長率為 12.07%。收入的增長主要由以下三個方面的增長所致:(1)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 (2)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及(3)其他服務費收入。我們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 包括(i)我們的零售業務銷售(包括我們的獨立經營門店及綫上渠道);(ii)我們的特許 加盟業務銷售;及(iii)我們的批發業務銷售。我們零售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的獨 立門店、店中店門店、與移動運營商合作開設的門店及網絡銷售平台銷售移動通訊 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我們的特許加盟業務所得收入包括向加盟商銷售移動通訊 設備及配件銷售所得收入。我們的批發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分銷給移動運營商及 其他第三方零售商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主要包括我們為這些移動運營商銷售合約話費套餐及SIM卡收取佣金所得的收入以及 我們向由移動運營商設立並由我們經營的門店派駐的員工所提供的服務而取得的收 入。其他服務費收入包括(i)從供應商收取的管理費及服務費;(ii)來自增值服務的收 入;(iii)我們將專櫃租予提供維修服務的第三方收取的租金;(iv)維修及服務費;及(v) 特許加盟費。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營業收入資料:

項目		201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 年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佔比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佔比	人民幣-千元	
(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銷售	12,186,394.85	95.12%	13,612,422.65	94.80%	1,426,027.80	11.70%
	其中: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零售	6,862,901.75	53.57%	8,030,316.67	55.93%	1,167,414.92	17.01%
	向加盟商銷售通信設備及配件	1,976,843.00	15.43%	2,162,025.16	15.06%	185,182.16	9.37%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批發	3,346,650.10	26.12%	3,420,080.82	23.82%	73,430.72	2.19%
(2)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496,204.38	3.87%	607,000.09	4.23%	110,795.71	22.33%
(3)	其他服務費收入	129,423.83	1.01%	139,185.93	0.97%	9,762.10	7.54%
合計		12,812,023.06	100.00%	14,358,608.67	100.00%	1,546,585.61	12.07%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為人民幣607,000.09千 元,較2013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人民幣496.204.38千元增長人民幣 110.795.71千元,增長率為22.33%。增長是由於我們在2014年度與移動運營商開展更 深層次合作所致。

下表載列2013年度及2014年度我們來自幾大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項目	2013	2013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佔比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佔比	人民幣-千元	
中國移動	214,394.22	43.21%	218,541.59	36.00%	4,147.37	1.93%
中國聯通	93,796.43	18.90%	79,118.34	13.04%	-14,678.09	-15.65%
中國電信	188,013.73	37.89%	304,357.12	50.14%	116,343.39	61.88%
北京通服	0	0	4,983.04	0.82%	4,983.04	0
合計	496,204.38	100.00%	607,000.09	100.00%	110,795.71	22.33%

上述的北京通服是指我們的關聯方公司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有關關聯方 交易詳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一節。

營業成本 2.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2,382,017.35千元,較2013 年同期之營業成本人民幣11,074,062.33千元增長人民幣1,307,955.02千元,增長率為 11.81%。主要是由於我們營業收入的增長而導致營業成本相應的增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營業成本的資料:

項目		2013年 201			31日止年度 014年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總成本佔比	人民幣一十九	総成本伯比	人氏带一丁儿	
(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銷售	10,994,134.64	99.28%	12,293,112.96	99.28%	1,298,978.32	11.82%
	其中: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零售	5,801,635.62	52.39%	6,841,164.18	55.25%	1,039,528.56	17.92%
	向加盟商銷售通信設備及配件	1,932,335.30	17.45%	2,114,732.17	17.08%	182,396.87	9.44%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批發	3,260,163.72	29.44%	3,337,216.61	26.95%	77,052.89	2.36%
(2)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76,139.72	0.69%	84,933.65	0.69%	8,793.93	11.55%
(3)	其他服務費收入	3,787.97	0.03%	3,970.74	0.03%	182.77	4.82%
合計		11,074,062.33	100.00%	12,382,017.35	100.00%	1,307,955.02	11.81%

毛利及毛利率 3.

毛利指扣除營業成本的營業收入。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毛利為人 民幣1,976,591.32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毛利人民幣1,737,960.73千元增長人民幣 238,630.59千元,增長率為13.73%。我們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總體 毛利率分別為13.57%及13.77%。相較於2013年,我們整體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由 於本期來自移動運營商服務收入及其他服務費收入的毛利率上升所致。我們來自銷 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1)智能手機及3G及4G手機採購成本的 增幅大於其售價的增幅;(2)合約機銷售實際上是降低了銷售手機階段時的毛利從而 獲取相應合約期的期後運營商服務收入;及(3)我們的銷售策略為通過提供較低售價 來發展綫上銷售平台,此策略也會導致毛利率的相對下降。我們來自移動運營商的 服務收入及其他服務費收入的毛利率相對較高,主要由於這些業務所涉及的銷售成 本相對較低。

項目		2013年		截至12月31	日止年度 2014年		變動金額	
	毛利	總毛利		毛利	總毛利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銷售	1,192,260.21	68.60%	9.78%	1,319,309.69	66.75%	9.69%	127,049.48	10.66%
其中: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零售	1,061,266.13	61.06%	15.46%	1,189,152.49	60.16%	14.81%	127,886.36	12.05%
向加盟商銷售通信設備及配件	44,507.70	2.56%	2.25%	47,292.99	2.39%	2.19%	2,785.29	6.26%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批發	86,486.38	4.98%	2.58%	82,864.21	4.19%	2.42%	-3,622.17	-4.19%
(2)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420,064.66	24.17%	84.66%	522,066.44	26.41%	86.01%	102,001.78	24.28%
(3) 其他服務費收入	125,635.86	7.23%	97.07%	135,215.19	6.84%	97.15%	9,579.33	7.62%
合計	1,737,960.73	100.00%	13.57%	1,976,591.32	100.00%	13.77%	238,630.59	13.73%

手機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4.

下表為所示期間我們的手機銷售收入、銷量及平均售價的資料:

項目	2013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 年 變動			
手機銷售收入 <i>(人民幣千元)</i> 手機銷量 <i>(部)</i> 平均售價	11,903,493.16 9,563,894.00	13,235,197.29 10,627,296.00	1,331,704.13 1,063,402.00	11.19% 11.12%	
(人民幣/部)	1,244.63	1,245.40	0.77	0.06%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1)利息收入;(2)政府補助;(3)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 得收益;及(4)其他。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 幣40,167.18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34,819.02千元增長人民幣 5,348.16千元,增長率為15.36%。增長主要原因是2014年政府對我們的補貼力度加 大。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的相關資料: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利息收入 政府補助 出售物業、廠房及	11,107.00 17,997.00	11,982.59 23,550.02	875.59 5,553.02	7.88% 30.86%
設備項目所得收益 其他	90 5,625.02	12.4 4,622.17	-77.60 -1,002.85	-86.22% -17.83%
合計	34,819.02	40,167.18	5,348.16	15.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項目	銷售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銷售及分銷開支 費用佔比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2014年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職工薪酬	368,729.93	424,278.53	38.71%	38.87%	55,548.60	15.06%
辦公費	21,412.79	17,626.00	2.25%	1.61%	-3,786.79	-17.68%
差旅費	5,323.73	5,623.67	0.56%	0.52%	299.94	5.63%
交通費	16,067.70	17,925.87	1.69%	1.64%	1,858.17	11.56%
業務招待費	6,912.53	5,041.66	0.73%	0.46%	-1,870.87	-27.06%
通訊費	3,841.75	3,205.28	0.40%	0.29%	-636.47	-16.57%
房租及物業管理	312,802.97	374,921.18	32.84%	34.35%	62,118.21	19.86%
修理費	5,450.47	4,543.83	0.57%	0.42%	-906.64	-16.63%
廣告及宣傳費	87,163.69	89,054.82	9.15%	8.16%	1,891.13	2.17%
折舊費	5,088.26	6,413.54	0.53%	0.59%	1,325.28	26.05%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57,452.96	70,809.87	6.03%	6.49%	13,356.91	23.25%
低值易耗品攤銷	6,563.10	5,665.08	0.69%	0.52%	-898.02	-13.68%
市場管理費	10,920.20	14,726.38	1.15%	1.35%	3,806.18	34.85%
水電費用	28,043.84	31,836.52	2.94%	2.92%	3,792.68	13.52%
其他	16,870.37	19,956.82	1.77%	1.83%	3,086.44	18.30%
合計	952,644.29	1,091,629.05	100.00%	100.00%	138,984.76	14.59%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091,629.05 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人民幣952.644.29千元增長人民幣 138.984.76千元,增長率為14.59%。其增長主要原因為職工薪酬費用、房租物業費 用、長期待攤費用攤銷的增長。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職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424.278.53千元,較2013年同期 之職工薪酬總額人民幣368,729.93千元增長人民幣55,548.60千元,增長率為15.06%。 增長原因是為了滿足業務擴張的需要而增加了營銷人員的數量,同時支付給營銷人 員的平均薪金和福利也有所增加。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74,921.18千元,較 2013年同期之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用總額人民幣312,802.97千元增長人民幣62,118.21千 元,增長率為19.86%。增長原因是新增零售網點及部分老店到期後房租上升導致租 金及物業費用增加。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長期待攤費用攤銷總額為人民幣70.809.87千元,較 2013年同期之長期待攤費用攤銷總額人民幣57,452.96千元增長人民幣13,356.91千 元,增長率為23.25%。增長原因是新增零售網點及老店翻新導致門店裝修費增加。

7. 行政開支

項目	行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行政開支 費用佔比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2014年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職工薪酬	97,286.68	130,892.59	33.98%	39.31%	33,605.91	34.54%
税金	6,140.22	6,759.77	2.14%	2.03%	619.55	10.09%
辦公費	25,786.67	24,130.24	9.01%	7.25%	-1,656.43	-6.42%
折舊費	9,144.73	10,118.14	3.19%	3.04%	973.41	10.64%
無形資產攤銷	492.86	581.38	0.17%	0.17%	88.52	17.96%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5,950.72	2,805.81	2.08%	0.84%	-3,144.91	-52.85%
低值易耗品攤銷	3,339.99	5,531.10	1.17%	1.66%	2,191.11	65.60%
差旅費	16,145.28	15,403.98	5.64%	4.63%	-741.3	-4.59%
房租及物業管理費	11,871.40	13,332.95	4.15%	4.00%	1,461.55	12.31%
業務招待費	14,336.69	14,326.10	5.01%	4.30%	-10.59	-0.07%
通訊費	3,218.85	3,914.57	1.12%	1.18%	695.72	21.61%
中介機構費	11,777.49	12,074.19	4.11%	3.63%	296.70	2.52%
交通費	21,841.70	21,911.04	7.63%	6.58%	69.34	0.32%
財務費用-手續費	41,688.17	38,086.06	14.56%	11.44%	-3,602.11	-8.64%
上市費用	3,396.74	26,000.19	1.19%	7.81%	22,603.45	665.45%
其他	13,898.46	17,140.49	4.85%	5.15%	3,242.03	23.33%
合計	286,316.65	332,980.60	100.00%	100.00%	46,663.95	16.30%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32,980.60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行政開支總額人民幣286,316.65千元增長人民幣46,663.95千元,增長率為16.30%。行政開支增長的主要原因是職工薪酬和上市費用的增加。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職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30,892.59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職工薪酬總額人民幣97,286.68千元增長人民幣33,605.91千元,增長率為34.54%。增長原因主要是為滿足業務擴張的需要而增加了管理及行政人員的數量,同時支付給管理及行政人員的平均薪金和福利也有所增加。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上市費用總額人民幣26,000.19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上市費用總額人民幣3,396.74千元增長人民幣22,603.45千元,增長率為665.45%。增長原因是我們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聯交所**」)成功上市而形成各項上市費用的增加。

8 財務成本

項目	p+ 1 →b_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財務成本 2013年 2014年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107,333.94	116,995.36	9,661.42	9.00%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16,995.36千元,較2013 年同期之財務成本總額人民幣107.333.94千元增長人民幣9.661.42千元,增長率為 9.00%。財務成本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我們的短期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9.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包括資產減值損失,非經營開支及出售附屬公司。於截至2013 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6.126.83千元及人民幣 45,932.16千元。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2				
資產減值損失 非經營開支	52,619.63 3,507.20	39,794.24 6,137.92	-12,825.39 2,630.72	-24.37% 75.01%		
合計	56,126.83	45,932.16	-10,194.67	-18.16%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開支總額為人民幣45.932.16千元,較2013 年同期之其他開支總額人民幣56,126.83千元減少人民幣10,194.67千元,減少率為 18.16%,減少原因主要是本期資產減值損失減少。主要由於壞賬計提比例較低的運 營商及一年以內的應收款項絕對額增加所致。

10 所得税開支

我們於既定期間的所得税開支包括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遞延所得 税。根據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起必須按25% 的所得税率繳税。於往績記錄期間,25%的所得稅稅率對本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 使用,除我們的附屬公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和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 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作為一家主營業務為國家鼓勵產業項目公司於 2012年起享有15%的所得税,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作為一家國家税務總局鼓勵 軟件產業企業,自2014年4月起,享有「兩免三減半」政策,2年免徵、3年減半徵收企 業所得税的待遇。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實際税率分別為 25.97%及26.00%。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繳付所有相關稅款,且我們與有關稅務 當局並無任何爭議或未決税務事官。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所得税開支的相關資料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中國所得税 遞延税項	106,179.00 -10,013.45	117,490.99 -5,634.93	11,311.99 4,378.52	10.65% -43.73%	
合計	96,165.55	111,856.06	15,690.51	16.32%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所得税總額為人民幣111,856.06千元,較2013 年同期之所得税總額人民幣96,165.55千元增長人民幣15,690.51千元,增長率為 16.32%,其增加主要是税前利潤總額增加所致。

(III)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財務資源)

我們於資本密集型行業管理,主要透過經營業務所得收入及銀行借貸為我們的運營資金、 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現金流量

項目	2013年	1日止年度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5,296.97	-790,582.1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7,872.14	-81,789.73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04,626.53	905,730.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7,795.64	33,358.6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9,735.47	301,939.8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939.83	335,298.47

1.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主要用於供應商採購通訊設備及配件,租賃開支以及員工薪金及薪酬。我們經營活 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我們除所得稅前利潤(經就財務成本以及物業,廠房及設 備項目折舊等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如存貨、應收款項、預 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或減少)。儘管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止年度我們取得人民幣790,582.15千元的負經營現金流量淨額,但經計及我們營運預 期產生的現金和可用銀行融資後,董事認為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將會改善且不會對 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790,582.15 千元,乃主要由於(i)與移動運營商緊密合作使得合約話費套餐綁定的手機銷售增加 導致應收貿易款項增加人民幣196,263.63千元;(ii)為應對元旦及農曆新年假期而增加 採購熱銷產品(如蘋果iPhone 6及蘋果iPhone 6 Plus、華為新品),從而導致存貨增加 人民幣321,760.53千元; (iii)為了搶佔蘋果iPhone 6、華為Mate7等明星產品,導致預 付賬款增加人民幣249,228.00千元;及(iv)由於應付款項賬期到期而支付貨款,導致 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374.956.16千元。

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金額反映我們本期內投資活動的結果、如購買物業、 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項目、出售物業、房產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出售附屬公司 所得款項及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81,789.73 千元,乃主要由於為購建固定資產及新開門店及老店翻新的裝修支出所致。

3. 融資活動產生或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融資活動產生(或所用)的現金淨額反映我們本期內融資活動的結果,如銀行貸款、其他融資活動所得款項、償還銀行貸款、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活動付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905,730.52 千元,乃主要由於(i)銀行借款人民幣4,018,475.66千元,償還借款人民幣3,813,757.23 千元;及(ii)發行股票產生現金流入人民幣657,746.36千元。

(IV) 資產負債表項目

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與應收票據主要包括(i)應收票據;(ii)應收貿易款項;及(iii)減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應收票據	340.00	0	-340.00	-100.00%
應收貿易款項	1,318,132.86	1,762,514.34	444,381.48	33.71%
-				
合計	1,318,472.86	1,762,514.34	444,041.48	33.68%
-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65,973.91	86,819.34	20,845.43	31.60%
淨值	1,252,498.95	1,675,695.00	423,196.05	33.79%

為了提升手機銷量,擴大市場佔有率,我們向部分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由2013年的 30-90天延長至30-120天。信貸期乃授予通訊設備及配件銷量最大的客戶。我們嚴格 控制及密切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從而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定期審閱逾 期結餘。鑒於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分布於大量不同客戶,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 險。我們對應收貿易款項結餘並不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其他信貸保證。我們的應收貿 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為無抵押及不計利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675,695,00 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52,498.95千元增加人民幣423,196.05千 元,增長率為33.79%;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未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貿易款項為人民 幣1,762,514.34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18,132.86千元增加人民幣 444.381.48千元,增長率為33.71%。

其增長主要因為:(i)加盟商數量的增加導致對加盟商的銷售增加,從而使應收加盟 商款項增加;(ii)最後一個季度蘋果iPhone 6、蘋果iPhone 6 Plus、華為Mate7等暢銷、 高價新品的集中上市,使得我們對資信良好的加盟商及外部批發客戶臨時調整了信 用額度及信用期;(iii)我們延長與超市客戶的結算期導致應收該等客戶的款項增加; 及(iv)我們對移動運營商的銷售增加導致應收運營商款項增加所致。

截至2015年3月23日,我們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應收貿易款項中約人民幣 1,579,652.32千元隨後已結清。

管理層會定期監察我們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逾期結餘,並就該等應收款項 作出減值撥備。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為人民幣86.819.34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973.91千元增加人民幣 20.845.43千元,增長率為31.60%。主要由於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由截至2013年 12月31日的人民幣1.318.132.86千元增長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2.514.34 千元所致。董事認為,我們就應收貿易款項作出的減值撥備乃屬充足。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項目	截至12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90天內 91-180天 181-365天 一年以上	875,828.00 199,128.00 145,604.00 31,938.94	1,299,495.71 199,756.89 145,534.00 30,908.40
合計	1,252,498.94	1,675,695.00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平均周轉天數:

項目	2013年	截至12月31日1 2014年	上年度 變動 天數	變動比率
應收貿易款項及 應收票據的 平均周轉天數	29	37	8	27.5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平均周轉天數,2014年為37天,比2013年延長8天,周轉天數增加綜合於以下兩方面因素(i)2014年銷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長12.07%;(ii)我們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由2013年的30-90天延長至30-120天;及(iii)向客戶的信貸額度臨時調增所致。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i)預付款項;及(ii)其他應收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 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44,324.09	793,551.81	249,227.72	45.79%
其他應收款項	128,491.04	106,675.45	-21,815.59	-16.98%
合計	672,815.13	900,227.26	227,412.13	33.8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_	6,553.04	5,446.16	-1,106.88	-16.89%
淨額	666,262.09	894,781.10	228,519.01	34.30%

我們的預付款項指我們對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及預付出租人的租 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793,551.81千元,比截至2013年 12月31日的人民幣544,324.09千元增加人民幣249,227,72千元,增長率為45,79%。該 增加主要由於年末向蘋果、三星、華為手機供應商支付預付款所致。

3.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政策乃根據對未償還應收款項可收回 性的持續評估、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而確立。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變現能力時 需要作出相當程度的判斷,包括每位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回記錄。尚客戶財務狀況 日趨惡化導致其付款能力下降,則需作出額外撥備。

根據上述撥備政策,董事認為我們就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作出的撥 備乃屬充足。

存貨 4.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庫存商品;及(ii)耗材。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相關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八风市 「儿	八八市一十九	八八市 一儿		
庫存商品	1,631,915.71	1,953,644.89	321,729.18	19.71%	
耗材	1,541.47	1,572.82	31.35	2.03%	
合計	1,633,457.18	1,955,217.71	321,760.53	19.70%	
減:存貨撥備	16,390.08	19,191.24	2,801.16	17.09%	
合計	1,617,067.10	1,936,026.47	318,959.37	19.7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為人民幣1,936,026.47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 日的人民幣1,617,067.10千元增長人民幣318,959.37千元,增長率為19.72%。該增加 主要是由於(i)受年末推出新產品(如蘋果iPhone 6、蘋果iPhone 6 Plus及華為Mate7)所 拉動,為應對元旦及農曆新年假期而增加採購;及(ii)所採購智能手機(如蘋果iPhone 6、蘋果iPhone 6 Plus及華為Mate7)的價格相對較高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賬齡分析: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31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1,412,854.63 179,818.08 21,809.24 18,975.23	1,897,622.12 29,286.91 7,090.90 21,217.78	484,767.49 -150,531.17 -14,718.34 2,242.55	34.31% -83.71% -67.49% 11.82%	
合計	1,633,457.18	1,955,217.71	321,760.53	19.70%	

下表載列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 年 變動天數 變動比率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47	52	5	10.64%

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47天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 52天。主要是由於(i)受年末推出新產品(如蘋果iPhone 6、蘋果iPhone 6 Plus及華為 Mate7) 所拉動,為應對元旦及農曆新年假期而增加採購;及(ii)所採購智能手機(如蘋 果iPhone 6、蘋果iPhone 6 Plus及華為Mate7)的價格相對較高,從而導致期末存貨餘 額的上升影響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i)應付貿易款項;及(ii)應付票據。下表載列於 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相關資料: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票據	545,433.99 533,031.00	445,540.08 257,968.75	-99,893.91 -275,062.25	-18.31% -51.60%	
合計	1,078,464.99	703,508.83	-374,956.16	-34.77%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項目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91-180天 181-365天 一年以上	1,004,864.11 33,295.25 29,644.08 10,661.55	649,014.80 26,182.06 20,547.11 7,764.86	-355,849.31 -7,113.19 -9,096.97 -2,896.69	-35.41% -21.36% -30.69% -27.17%		
合計	1,078,464.99	703,508.83	-374,956.16	-34.77%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平均周轉天數: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 年 變動天數 變動比率				
應付貿易款項及 應付票據的 平均周轉天數	29	26	-3	-10.34%	

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及通常於30-45天內結算。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703,508.83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8,464.99千元減少人民幣374,956.16千元,下降比率為34.77%。該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年採購量最大的蘋果、華為及三星等品牌仍採用預付款方式。

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客戶墊款;(ii)應付工資及福利;(iii)應計費用;及(iv)其他應付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A CALLE I JU	/ (PQ II)	ANGIN I JU	
客戶墊款	136,075.41	89,848.59	-46,226.82	-33.97%
應付工資及福利	39,874.83	60,219.85	20,345.02	51.02%
應計費用	40,403.05	38,882.21	-1,520.84	-3.76%
其他應付款項	99,854.00	106,817.58	6,963.58	6.97%
合計	316,207.29	295,768.23	-20,439.06	-6.46%

我們的客戶墊款指客戶就彼等的採購支付的預付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客戶墊款為人民幣89,849.59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075.41千元減少人民幣46,226.82千元,下降比率為33.97%。該下降乃主要由於我們要求新增客戶支付預付貨款,為保證老客戶充分享有貨源,謹慎開發新客戶所致。

我們的應付工資及福利指向員工支付的應計工資及福利開支。截至2014年12月31日,應付工資及福利為人民幣60,219.85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874.83千元增加人民幣20,345.02千元,增長率為51.02%。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員工薪金及薪酬增加所致。

我們的應計費用指應計銀行貸款利息開支、租賃開支及廣告開支。截至2014年12月 31日,應計費用為人民幣38,882.21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403.05 千元減少人民幣1,520.84千元,下降比率為3.76%。該下降乃主要由於預提廣告開支 金額下降所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06,817.58千元,比截至2013年 12月31日的人民幣99,854.00千元增加人民幣6,963.58千元,增長率為6.97%。該增長 乃主要因為我們與移動運營商合作更加密切,而代移動運營商向用戶收取的合約通 話包套餐費用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淨額狀況 7.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2013年	截至12月31日			
	2014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617,067.10	1,936,026.47	318,959.37	19.72%	
1,252,498.94	1,675,695.00	423,196.06	33.79%	
666,262.09	894,781.10	228,519.01	34.30%	
5,300.00	2,169.53	-3,130.47	-59.07%	
514,069.65	355,381.83	-158,687.82	-30.87%	
301,939.73	335,298.47	33,358.74	11.05%	
4,357,137.51	5,199,352.40	842,214.89	19.33%	
1 600 752 26	1 002 471 70	204 719 42	12.05%	
1,096,733.30	1,903,471.79	204,/10.43	12.0370	
1 078 464 00	703 508 83	374 056 16	-34.77%	
1,070,404.99	703,300.03	-374,930.10	-34.7770	
316 207 29	295 768 23	-20 439 06	-6.4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i>	75.3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i>	2.23%	
1,7 01.10	19,00,00	50.02	2.2370	
3,164,466.86	3,026,095.76	-138,371.10	-4.37%	
1 192 670 65	2 173 256 64	980 585 99	82.22%	
	1,617,067.10 1,252,498.94 666,262.09 5,300.00 514,069.65 301,939.73 4,357,137.51 1,698,753.36 1,078,464.99 316,207.29 69,339.74 1,701.48	1,617,067.10 1,936,026.47 1,252,498.94 1,675,695.00 666,262.09 894,781.10 5,300.00 2,169.53 514,069.65 355,381.83 301,939.73 335,298.47 4,357,137.51 5,199,352.40 1,698,753.36 1,903,471.79 1,078,464.99 703,508.83 316,207.29 295,768.23 69,339.74 121,607.41 1,701.48 1,739.50 3,164,466.86 3,026,095.76	1,617,067.10 1,936,026.47 318,959.37 1,252,498.94 1,675,695.00 423,196.06 666,262.09 894,781.10 228,519.01 5,300.00 2,169.53 -3,130.47 514,069.65 355,381.83 -158,687.82 301,939.73 335,298.47 33,358.74 4,357,137.51 5,199,352.40 842,214.89 1,698,753.36 1,903,471.79 204,718.43 1,078,464.99 703,508.83 -374,956.16 316,207.29 295,768.23 -20,439.06 69,339.74 121,607.41 52,267.67 1,701.48 1,739.50 38.02 3,164,466.86 3,026,095.76 -138,371.10	

於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173,256.64千元,比於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92,670.65千元,增長了人民幣980,585.99千元,增長率為82.22%。該增長主要由於我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債能力增強所致。

8. 資本性支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75,269.61千元,主要為購建固定資產及新開門店及老店翻新的裝修支出。

9. 關聯方交易

我們與關聯方(包括我們的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進行多項交易。下 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與關聯方交易的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				
銷售貨品	12.52	0	-12.52	-100.00%
採購貨品	51.37	250.33	198.96	387.31%
運營商佣金	0	0	0	0
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銷售貨品	0	443.63	443.63	0
採購貨品	0	844.55	844.55	0
運營商佣金	0	4,983.04	4,983.04	0
所有關聯方				
銷售貨品	12.52	443.63	431.11	3,443.37%
採購貨品	51.37	1,094.88	1,043.51	2,031.36%
運營商佣金	0	4,983.04	4,983.04	0

與一家合營企業實體的交易指向和德信誦(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購買手機保險而 發生的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與控股股東所控制公司的交易指向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購銷手機及代銷號卡而發生的應收應付款項。我們預期繼續與這些關聯方 進行交易。董事會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是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按公平原則進行。

債務-銀行借貸 *10.*

銀行借貸

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所有銀行借貸均屬短期性質及須於一 年內償還。下表載列我們與所示日期的未償還借貸:

項目	2013年	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有抵押、及由控股股東擔保、須於一年內償還 由控股股東擔保、須於一年內償還	271,000.00 485,949.15 941,804.21	1,446,386.79 457,085.00 0
合計	1,698,753.36	1,903,471.79
計息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範圍	5.60%-7.80%	5.60%-7.80%

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與銀行訂立多份貸款協議已撥付我們的業務經營及擴張所需 資金。該等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該等銀行貸款為按中國人民銀行基 準利率加溢價計息的浮息銀行貸款。我們將該等銀行貸款主要用於購買移動通訊設 備及配件。該等銀行貸款透過抵押資產(包括定期存款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應收 貿易款)或由我們的控股股東提供擔保而獲得,於2014年,控股股東不再提供任何擔 保。

我們的銀行貸款為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3,471.79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8,753.36千元增長人民幣204,718.43千元,增長率為12.05%。該增加乃主要用於(i)我們的業務擴張拉動銷售增長而導致需購買更多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及(ii)因為若干供應商尚未向我們授予信貸期及要求預付或即時付款而產生的財務需求。

根據我們與銀行的貸款協議,我們受限於若干習慣性限制承諾,除若干例外及豁免外,該等承諾可限制我們(i)產生額外債務;(ii)對公司架構作出重大變更(如承諾鼓勵 合營企業、並購合併。削減註冊股本及重組或清盤或解散等其他變化);(iii)出售、轉讓或處置重大資產;及(iv)作出投資及聯屬公司或附屬公司進行若干交易。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在清繳應付貿易及非貿易款項建議及銀行借款方面並無任何重大拖欠,亦未違反任何財務契諾。除本節所披露者外,銀行借貸項下的協議並不包括可能對我們未來做出額外借貸或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契諾。董事亦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概無任何有關籌集重大外部債務融資的計劃。除上文(財務資料一債務)所披露者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即我們債務聲明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權證、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兑負債或承兑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未了結重大或然負債。

(V)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比率、債務權益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

項目	2013年	截至12月31日 2014年	止年度 變動	變動比率
流動比率	1.38	1.72	0.34	24.64%
資產負債比率	49.18%	39.31%	-9.87%	-20.07%
淨債務權益比率	96.76%	64.77%	-31.99%	-33.06%

流動比率乃按各財政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的流 動比率相對保持穩定。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財政期末的債務淨額除以債務淨額加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債 務淨額包括計算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13年12月31 的49.18%減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39.31%,此乃主要由於公司於2014年總權益的增長率 高於債務淨額的增長率。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總權益為人民幣2.421.203.43千元,比截至 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3,522.89千元增長人民幣977,680,54千元,增長率為67,73%, 而總權益增長主要由於2014年淨利潤的增長以及股東性權益資本上升。本集團截至2014年 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分配利潤總額為人民幣1,064,565.05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淨利潤總額 人民幣778.268.02千元增長人民幣286.297.03千元,增長率為36.79%。截至2014年12月31日 的股本為人民幣666,667.00千元, 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0,000.00千元增長人民 幣166,667.00千元,增長率為33.33%。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資本公積為人民幣528,263.36 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184.00千元增長人民幣491,079.36千元,增長率為 1,320.67%, 這是由於2014年7月公司在香港成功上市,獲得了融資,股東性權益資本佔比 上升所致。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為人民幣1,568,173.52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 31日的人民幣1.396.813.53千元增加171.359.99千元,增長率為12.27%。我們的債務淨額增 加主要由於計息銀行貸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8,753.36千元增加12.05%至截 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3.471.79千元所致。

淨債務權益比率等於期末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 們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為64.77%, 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96.76%減少31.99%, 減少率為 33.06%,此乃主要由於公司於2014年總權益的增長率高於債務淨額的增長率。截至2014年 12月31日的總權益為人民幣2.421.203.43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3.522.89 千元增長人民幣977,680.54千元,增長率為67.73%,而總權益增長主要由於2014年淨利潤 的增長以及股東性權益資本上升。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分配利潤總額 為人民幣1.064.565.05千元,較2013年同期之淨利潤總額人民幣778.268.02千元增長人民 幣286,297.03千元,增長率為36.79%。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股本為人民幣666,667.00千 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0,000,00千元增長人民幣166,667千元,增長率為 33.33%。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資本公積為人民幣528.263.36千元,比截至2013年12月31 日的人民幣37,184.00千元增長人民幣491,079.36千元,增長率為1,320.67%,此乃由於2014 年7月公司在香港成功上市,獲得了融資,股東性權益資本佔比上升所致。債務淨額由截 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6,813.53千元僅增加12.27%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 1,568,173.52千元。我們的債務淨額乃主要是計息銀行貸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 1,698,753.36千元僅增加12.0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3,471.79千元。

(VI) 上市開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共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73,151.92千元,其中2013年計入 行政開支的金額為人民幣3,396.74千元,2014年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為人民幣26,000.19千元,予以資本化的金額為人民幣43,754.99千元。我們估計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仍須支付上市開支餘款約人民幣3,597.86千元,將全額計入我們的行政開支。

(VII)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VIII) 或有負債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IX) 募集款項用途

截至2014年7月31日,我們已完成全球公開發行166,667,000股港股普通股(H股)股票,發行價格為每股港幣5.30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港幣883,335.10千元,截至2014年7月31日,募集資金已存入專項賬戶。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的存儲情況: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單位	港幣千元
開戶公司	開戶行	賬號	金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淨額已使用港幣870,745.47千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 集資金專戶餘額為港幣12,589.63千元(含專戶利息收入港幣8.15千元)。

為了規範公司募集資金管理,保護投資者權益,公司制訂有《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對募集資金的存放、使用、項目實施管理及使用情況的監督等方面均作了具體明確的規定。

根據募集資金公開發行股票方案,公司將以公開發行股票所募集的資金,約56%將用於擴 張零售及分銷網絡;約14%將用於償還銀行借貸;約9%將用於升級資訊系統以進一步提升 管理能力;約7%將用於升級現有門店及在中國建立新話務中心及新售後服務系統;約6% 將用於從事一系列多用途移動互聯網項目;約8%將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下表載 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項目	截至2014年12月 結匯金額 人民幣-千元	31日止年度 佔比
用於擴張零售及分銷網絡 償還銀行貸款 升級資訊系統以進一步提升管理能力 升級現有門店及在中國建立新話務中心及	472,414.94 118,703.28 55,584.09	54.25% 13.63% 6.38%
新售後服務系統 從事一系列多用途移動互聯網項目 運營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支付上市中介費	34,472.32 44,060.18 78,010.00 67,500.66	3.96% 5.06% 8.97% 7.75%
合計	870,745.47	100.00%

(X)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不面臨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XI) 資產抵押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6。

(XII) 重大投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尚無重大投資計劃。

(XIII) 認購股權安排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並未進行股權認購。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制定認購股權之計劃。

(XIV) 僱員、薪酬政策及僱員培訓計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僱傭員工7,493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薪酬 開支及員工福利費用款額約為人民幣555,171.12千元。本集團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崗位工 資、績效工資、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

為提高僱員的綜合素質,提高公司運作效率和服務水平,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開展多種類別的僱員培訓,包括職業素質培訓、企業文化培訓、產品及業務交流培訓、中高層管理技能培訓,培訓方式也多樣化,以在綫學習、集中交流討論會及現場專項授課三種方式為主。

III. 2015年業務展望

2014年3G新增用戶數目開始出現遞減趨勢,而4G新增用戶數目一直在遞增。為了抓住4G用戶快速增長的機遇,提升我司銷量及市場份額,我們2015年將重點做好以下幾方面工作:

- (1) 穩步拓展零售門店及分銷網絡,在三綫及以下城市增加營業網點,加強與大型商場超市的 合作,把握新興商圈的進駐。
- (2) 繼續加大與三大運營商的合作,加強營銷力度,不斷提升合約銷量及佔比,積極進駐運營 商合作營業廳,提升酬金規模,擴大公司效益。
- (3) 優化組織構架,減少管理成本。通過推動資源整合和績效考核,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 (4) 貫徹「心服務」理念,持續擴大手機周邊智能配件的銷售,提升單位顧客的獲利能力。
- (5) 以「私人手機顧問」作為滿意服務的定位目標,從「賣手機」轉向「做服務」,致力於將自身打造為消費者的私人手機顧問,樹立行業服務標杆。
- (6) 加強盈利模式創新,尋求新的利潤增長點。積極創新發展,拓寬產業鏈條,進一步深化異業結合模式,同時還要做好稅收籌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書 筆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48歲,於2001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起出任董事會主席。彼於1997年12月加入 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10年7月至2013年12月期間擔任董事會副主席、自2011年3月 起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於2001年6月至2011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內部風險控制官。彼主要負責制定本公司 的整體業務策略及監督該等業務策略的執行情況以及本公司的營運情況。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1991年4月至1993年3月期間擔任北京濱松光子技術有限公司(該公司提供包括 研發和提供各種光學領域的產品在內的全面服務)的銷售總監,主要負責制定銷售政策、方案、目標, 統籌並指導銷售方案的實施。彼於2012年12月至今擔任中國電子商會副會長。

彼於2003年9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雅君先生,57歲,於2010年8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並自2014年3月起當選董事會副主席。彼 主要負責決定公司的投資計劃及主導投資磋商事宜。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03年5月至2008年7月期間擔任深圳發展銀行天津分行 (提供各種金融服務,包括公司業務、零售業務、銀行間業務等)總監及副行長。彼於上述銀行中都主 要負責銀行信貸業務。

彼於1991年11月獲中國社會科學院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

劉松山先生,41歲,於2001年5月加入本公司,於2009年11月至2013年12月出任董事會主席。彼於1998 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1年5月至2011年3月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 經理,於1998年2月至2009年5月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09年5月 至2010年10月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策 略及投資計劃,以及主導本公司的年度採購及銷售策劃事宜。

彼於2011年5月獲北京大學頒授北京大學實戰型企業創新管理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

劉文萃女士,41歲,於1998年2月加入本集團,自2007年6月起出任執行董事及自200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採購中心副總監。彼主要負責組織及實施本集團的年度業務及投資計劃、落實本集團的年度採購計劃及跟進所採購產品的交貨狀態、建立供應商數據庫並促進與彼等的溝通,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代表本集團簽署合約並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處理其他事務。

劉華女士,42歲,於2001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出任執行董事。彼於1998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1年3月起任本公司採購部經理及於1998年2月至2000年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採購部經理。彼主要負責組織及實施本集團的年度業務及投資計劃、落實本集團的年度採購計劃及跟進所採購產品的交貨狀態、建立供應商數據庫及促進與彼等的溝通,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代表本集團簽署合約並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處理其他事務。

非執行董事

王霖先生,46歲,於2007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彼時起出任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戰略性意見及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06年9月至2013年10月期間擔任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主要經營雜貨店及超市業務的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700.HK))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組織與實施公司的年度業務及投資計劃和領導日常營運及管理工作)、自2002年8月起擔任北京鼎暉創新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與管理、經濟信息及技術有關的商業及諮詢業務)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開發投資項目、審查業務盡職調查及管理投資後事宜)、於1999年4月至2002年8月期間擔任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提供包括投資銀行、機構及個人證券銷售及買賣、資產管理、個人理財及研究在內的全面金融服務)投資經理(主要負責開發投資項目、審查業務盡職調查及管理投資後事宜)、於1994年8月至1999年3月期間擔任中國投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信貸擔保(主要包括金融產品擔保、物流金融擔保以及為低碳行業提供擔保及小微企業融資擔保))高級經理(主要負責為中小企業提供融資擔保)。

彼於1989年7月獲華東交通大學頒授機械技術與設備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3年2月及2002年7月分別獲 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頒授財政學專業碩士及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吕廷杰先生,59歲,自2009年11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 進行表決,對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彼自1997年5月、1999年6月及2007年9月起分別擔任北京郵電大學 經濟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執行院長,自2007年6月起任國際電信協會常務理事(主要負責協調亞 大中華圈電信經濟合作與學術交流),自2004年起任工業和信息化部電信專家委員會委員(主要負責政策 諮詢、檢查和評審工作)及自2008年起任教育部電子商務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主要負責電子商務專 業教學方案的修訂)。呂先生現任大唐高鴻數據網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 號:000851))(提供通訊設備、有關行業資訊的業務及整體解決方案)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先生於1997年 7月獲中國教育部授予高等學校教師任職資格證書。

呂先生於1997年11月獲日本京都大學頒授系統工程專業工學博士學位,並於1985年4月及1982年7月分別 獲北京郵電大學頒授管理工程碩十學位及無線電工程學十學位。

冷榮泉先生,66歲,於2010年9月加入本公司,自彼時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 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冷先生自2005年3月起擔任中盈優創資訊科 技有限公司(向電訊運營商、政府及企業提供全面的創新及合適的解決方案)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主持 董事會工作)及自2012年4月起出任中國金融在線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垂直整合的財務資料及包括新 聞、數據、分析資料、證券投資建議及經紀相關在內的多項服務)的董事(主要負責審核委員會、薪酬 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相關工作)。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6年至2000年期間擔任中國郵電電信總局副局長及於2002年至2004年期間擔任 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主要從事經營國內及國際固定通訊網絡設施並提供相關通訊服務)副總經理。

冷先生於1983年9月獲北京郵電學院頒授計算機輔助邏輯設計專業碩士學位。冷先生於1997年8月獲中國 郵電電信總局頒發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

李文才先生,54歲,於2014年1月加入本公司,自彼時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本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

李先生自2013年6月起擔任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369HK),主要從事提供綜合港口服務(包括裝卸、堆放、運輸及處置各類貨物))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香港擔任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夥人,於中國擔任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技術總監,並自2013年8月起於香港擔任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審核、稅務及諮詢事務)合夥人。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05年6月至2013年5月期間在中國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華永中國」)合夥人,於2005年11月至2013年5月期間在香港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合夥人,於2003年9月至2005年5月期間擔任德勤華永中國的總監,於2000年11月至2003年8月期間、1997年6月至1998年6月期間及1995年7月至1996年9月期間間斷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高級經理,於1991年7月至1995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高級經理,於1988年8月至1989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高級審計員,並於1988年8月至1989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海級審計員(主要從事審核、稅務、諮詢及財務顧問事務)。

李先生自1998年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註冊會計師(執業)。此外,李先生自 1995年以來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自2005年以來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 會的資深會員。

監事會

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職工代表監事。根據章程細則,除職工代表監事外,監事均由股東 選舉產生。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審閱及核實 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及(如有疑問)聘請註冊會計師及核數師審閱本公 司的財務信息;監督本公司的財務活動;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行為及監督彼等在履職方面是否違 反法律、法規及章程細則;要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糾正其有損本公司利益的行為;行使章程細則賦予 彼等的其他權力。

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肖紅	39	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	2009年11月24日	1999年5月
李萬林	52	監事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5月
胡玉忠	56	監事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5月

監事

肖紅女士,39歲,於1999年5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09年11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並於2014年5月開始 擔任監事會主席。彼亦自2008年8月起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副銷售經理。肖女士主 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 的行為進行監督。

李萬林先生,52歲,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且自彼時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曾 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擔任東南大學移動通信國家重點實驗室教授。2007年至今,李先生擔任北京華恒 **銘聖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經理。於1998年至2007年期間,李先生曾在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內部擔任** 多個職位,包括集團及移動網絡部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3G移動網絡部總經理及TDSCDMA研發 中心主任。李先生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 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李先生於1982年獲得重慶大學計算機工程學士學位;於1986年和 1991年分別獲得德國卡爾斯魯厄大學信息科學碩士與博士學位。

胡玉忠先生,56歲,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且自彼時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03年至今,胡先生擔任 北京中廣時代通訊設備有限公司總裁兼董事。於1992年至2002年期間,胡先生擔任中郵普泰移動通訊設 備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一職。胡先生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公司財 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胡先生於2004年獲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 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金鑫	43	總經理	2013年12月25日	1999年1月
齊峰	45	副總經理	2009年11月24日	2003年8月
吳歡	49	副總經理兼首席信息官	2009年11月24日	2002年5月
周清	46	副總經理	2009年11月24日	2002年5月
白韌	42	副總經理	2009年11月24日	1998年3月
黄建輝	54	副總經理	2011年4月12日	2010年7月
冷建闖	35	財務總監	2010年6月8日	2006年12月
李冬梅	36	董事會秘書兼法務總監	2009年11月24日	2006年4月

金鑫先生,43歲,於2003年4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金先生於1999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2003年5月至2012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1999年1月至2003年3月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副經理。金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協助董事會檢查本公司主要計劃及系統的實施情況,負責組織機構及人事系統和員工培訓,推薦部門經理及中層管理人員候選人、制定應對緊急情況的內部措施、協調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關係以便於日常業務的進行。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4年7月至1998年10月期間擔任國家統計局計算中心助理工程師,並於任期內在1998年6月獲得「中國國家機關優秀青年」殊榮,主要負責電腦系統建設及管理、數據分析及管理、軟件開發及管理、內部運作及管理以及技術支持及服務。

金先生於2008年6月獲清華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齊峰先生,45歲,於2003年8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齊先生於2003年8 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3年8月至今先後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 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及自2009年5月起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齊先生主要負責研究及制定發展策略,制定及評估中長期計劃,參與研究及制定戰略性投資、資本運 營、合併及收購、重組及產業整合以及本集團位於北京的成員公司的整體業務管理。

齊先生於2008年9月3日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歡先生,49歲,於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自2002年5月起 擔任首席信息官。吳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資訊構建,研究、開發、升級及維護本公司的資訊管理系 統,保障互聯網安全以確保網上運營順利進行並負責信息技術培訓,尋求機會建立軟件分銷平台及進 一步鞏固與服務供應商及內容供應商之間的合作。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彼於1991年7月至1993年12月期間擔任北京濱松光子技術有限公司的電子工程師, 主要負責光電傳感器及儀器的研究及開發。

吳先生於1999年5月獲拉瑪大學頒授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周清先生,46歲,於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及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周先生於2002年5 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02年5月起擔任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周先生主要負責上海迪信 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3年10月至1998年1月期間擔任貴州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輪胎製造)分 廠廠長及計量能源處處長,為落實公司的銷售目標而進行團隊管理、業務發展、安全生產;並於2000年 3月至2002年3月期間擔任貴州富海樓宇設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機械及電子設備批發業務)總經理,為落 實公司的銷售目標而進行團隊管理、業務發展、安全生產。周先生於1997年9月獲貴陽市人事局授予工 程師職稱。

周先生於2009年9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白韌先生,42歲,於2002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白先生於1998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2年5月至2009年11月及自2002年7月起分別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及合肥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白先生主要負責制定發展策略,制定及評估中長期計劃,參與研究及制定戰略性投資、資本運營、合併及收購、重組及產業整合以及於安徽省的業務經營整體管理。

白先生於2012年11月獲長江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建輝先生,54歲,於2010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2011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黃先生主要負責制定發展策略,制定及評估中長期計劃,參與研究及制定戰略性投資、資本運營、合併及收購、重組及行業整合及與中國聯通、中國電信及中國移動建立合作關係。

黃先生在加入本公司前,分別在河南省郵電管理局鄭州電信局、中國石油天然氣管道勘察設計院、三星電子北京辦事處、諾基亞(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諾基亞西門子通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中的多個工作崗位擔任總監等職位。

黄先生於1993年12月獲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授予高級工程師職稱。

黃先生於1983年7月獲北京郵電大學頒授通信及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及於2006年7月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 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冷建闖先生,35歲,於2006年12月加入本公司,自2012年4月起擔任副總裁,自2008年12月起履行財務 副總監職責,並於2010年6月被正式任命為財務總監。彼曾於2008年4月至2008年11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總 監助理,並於2006年12月至2008年3月擔任財務經理。冷先生主要負責會計、企業內部預算體系建立及 內部控制規定、協調財務資源及業務營運、制定本公司的管理、盈利及投資計劃等。

於加入本集團前,冷先生於2001年8月至2003年8月期間擔任中國華錄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 售音頻及視頻產品)財務部財務總管,主要負責分析財務合同、固定資產、核算、預算事務並於2003年8 月至2006年12月期間擔任華錄文化產業有限公司內部管理部門的財務總監,全面負責財務工作。

冷先生於2002年10月獲大連市財政局頒發會計從業資格證書、於2002年8月獲遼寧省人事廳頒發助理會 計師資格證書並於2006年6月獲國際經理人協會職業鑒定中心授予註冊財務管理師職稱。冷先生於2007 年7月獲東北財經大學頒授會計電算化專門化專業學十學位。

李冬梅女士,36歲,於2006年4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兼法務總監。李女士主 要負責籌備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議,完整、準確及及時地披露本公司資料,確保董事、監事及高級管 理層成員遵守法律、法規及規章,提供有關本公司營運及管理的法律意見,參與合同文本的制定及重 大合同的談判。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2004年9月至2006年4月期間擔任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生 產、應用及銷售清潔能源)的法務經理。李女士負責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安瑞科能源裝備 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香港聯交所:03899))的上市相關工作。

李女士於2002年10月通過中國司法考試,獲中國司法部授予律師職業資格證書。李女士於2004年6月獲 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頒授法律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早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及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09年12月28日根據中國公司法由當時的外商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14年7月8日(「**上市**」或「**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及提供相關服務。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分析載列 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第12頁至15頁。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財務報表第77頁至83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8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 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約為840.22百萬港元,該等款項擬按本公司日期 為2014年6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方式使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募集的款項之具體使用情況詳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第二部份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 — (IX)募集款項用途。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本公司2014年年度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的13.43%。本公 司單一最大客戶交易額佔本公司2014年年度營業收入的4.44%。

主要供應商

本公司2014年年度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成本的40.48%。本 公司單一最大供應商交易額佔本公司2014年年度營業成本的10.80%。

於本年度內,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董事或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 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權益)於年內在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4頁至11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1。

儲備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4年12月31日,根據公司法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人民幣1,064,565.05千元(於2013年12 月31日:約人民幣778,268.02千元)。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7頁的財務報 表附註30。

董事及監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劉文萃女士 劉華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冷榮泉先生 李文才先生

監事:

肖紅女士 李萬林先生 胡玉忠先生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7頁至第45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的獨立性。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認為由上市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2014年6月8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 固定任期三年及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 及法規予以續期。

監事已於2014年6月8日與本公司就(其中包括)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規、章程細則及仲裁條文的遵守訂立合 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 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的任何時間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直接或 間接參與訂立各董事及監事有重大利益關係、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於本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有效的 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 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 場慣例製定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有關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8頁至11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董事及監事資料之變動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任何資料並無變動。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估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劉東海(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 (好倉)	92.60	46.90
劉華(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 (好倉)	92.60	46.90
劉松山 <i>(附註2)</i>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 (好倉)	92.60	46.90
劉文萃(附註2及3)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20,200,000 (好倉)	94.82	48.03

附註:

- 1.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總股份數目計算。
- 2. 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而劉東海、劉華、劉松山及劉文萃均分別持有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的34.89%、5.13%、52.33%及2.52%股權,及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的47.75%、5.13%、39.47%及2.52%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東海、劉華、劉松山及劉文萃均被視作於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分別持有的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3. 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7,500,000股內資股,而劉文萃持有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66.63%股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文萃被視作於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持有的7,5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 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ii)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 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 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安排以令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 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 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入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估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劉詠梅 <i>(附註2)</i>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 (好倉)	92.60	46.90
北京迪爾通諮詢 有限公司(附註2)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01,300,000 (好倉)	30.00	15.19
北京豐永泰諮詢 有限公司(附註2)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11,400,000 (好倉)	62.60	31.71
3i Group plc (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 (好倉)	26.48	13.06
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 (好倉)	26.48	13.06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估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估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 (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 (好倉)	26.48	13.06
3i Nominees Limited (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 (好倉)	26.48	13.06
3i Investments plc (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 (好倉)	26.48	13.06
3i Infocomm Limited (附註3)	H股	實益擁有人	87,100,000 (好倉)	26.48	13.06
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 (好倉)	21.66	10.69
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 (好倉)	21.66	10.69
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 (好倉)	21.66	10.69
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 (好倉)	21.66	10.69
CDH Mobile Limited (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 (好倉)	21.66	10.69
CDH Mobile (HK) Limited(附註4)	H股	實益擁有人	71,250,000 (好倉)	21.66	10.69

附註:

-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總股份數目計算。 1.
- 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而劉詠 2. 梅於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擁有控股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詠梅被視作於北京迪 爾通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分別持有的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3i Infocomm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87,100,000股H股。3i Nominees Limited持有3i Infocomm Limited的43,75%股權,而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 持有 3i Nominees Limited 的 100% 股權; 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 持有 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 的 100% 股 權,而3i Group plc持有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的100%股權。同時,3i Investments plc作為3i Infocomm Limited之經理擁有3i Infocomm Limited的100%權益,而3i Group plc持有3i Investments plc的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i Group plc、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3i Nominees Limited及3i Investments plc均被視作於3i Infocomm Limited持有的 87.1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CDH Mobile (HK)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71,250,000股H股。CDH Mobile Limited持有CDH Mobile (HK) Limited的100%股權,而 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 持有CDH Mobile Limited的100%股權; 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持有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 的控股權益,而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 持有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69.5%股權, 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則持有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的 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及CDH Mobile Limited均被視作於CDH Mobile (HK) Limited持有的71,2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亦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 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 券。

優先購買權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購股權,亦 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劉松山先生、劉東海先生、劉華女士、劉咏梅女士及劉文萃女士,以及三間投資控 股公司(即北京豐永泰諮詢有限公司、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2014 年3月4日發出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

根據不競爭承諾,各控股股東已不可撤銷地承諾(其中包括),彼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 成員公司除外)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或以當事人或代理身份為其本身利益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 或公司(其中包括)開展、從事或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的核心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其任何權利或權益或向其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涉及有關業務;倘 受限制業務出現任何新商機,其將於七天內將該新商機引介予本集團。有關商機須首先向我們提議或 提供,並由我們的董事會或並無於有關商機中擁有重大利害關係的委員會考量。除非我們的董事會或 其委員會已以書面方式拒絕該商機或於獲得有關該商機的通知後六個月內未予回應,否則各控股股東 不得投資、參與、從事及/或經營該商機;倘彼有意向第三方轉讓、出售、和賃或許可與受限制業務 或其MVNO(Mobile Virtual Network Operator,移動虛擬網絡運營商)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導 致與受限制業務或其MVNO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權益,本公司將對此等權益擁有優先 購買權。控股股東須於進行上述任何出售之前儘快向我們提供書面通知。本公司須於接獲出售通知後 六個月內(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期間)作出回覆,以便行使我們的權利。本公司須獲相關法規(尤 其是當時工信部就MVNO業務頒布的法規)准許方可行使該等權利。倘本公司擬行使該權利,條款將根 據公平市值釐定。除非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以書面方式拒絕購買該業務或股權,或控股股 東在向我們發出出售通知後未收到本集團擬行使優先購買權的通知,控股股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 外)不得將該業務及股權出售予任何第三方。此外,控股股東所給予的任何出售條件不得較給予本集團 者更為優惠;及控股股東已向我們授出可收購其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所涉及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 股權的選擇權。本公司有權於任何時候要求收購控股股東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項下的任何業務或其中 的任何股,而控股股東向我們授出收購選擇權的條件為,收購代價由各訂約方根據公平合理的原則磋 商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釐定。收購須基於獨立估值師(由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進行的估值,並 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控股股東已向我們授出可收購其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所涉及的任何業務或其中 的任何股權的選擇權。

關於以上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就彼等及彼等的聯繫人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承諾並確認,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並無違反不競爭承諾。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年度內,概無董事、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4年年度內,本集團已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MVNO持牌人(MVNO即Mobile Virtual Network Operator, 移動虛擬網 絡運營商)」, 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與本公司分別於2014年3月20日及2014年6月4日訂立MVNO戰略合作 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MVNO戰略合作協議」)。MVNO戰略合作協議的期限為三年。根據MVNO戰略 合作協議,MVNO持牌人及本公司(及我們的各附屬公司)將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在「零售渠道」、「提供 通信服務」及「大規模聯合營銷活動及促銷」方面於中國拓展MVNO市場。

關於以上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第二部份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 — (IV)資產負債表項目 — 9.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年內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運作中簽訂; (i)
-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屬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獲得或提供之條款簽訂;及 (ii)
- (iii) 乃按有關協議之條款簽訂,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所載之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簽訂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 定的審核程序, 並得出:

- 該等交易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1)
- 該等交易已根據管轄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條款簽訂; (2)
- 該等交易之總額並未超過於招股章程內披露之相關限額;及 (3)
- 該等交易已根據本集團參考與獨立第三方之類似交易所設定之定價政策簽訂。 (4)

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5所述關聯方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 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而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9。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瞭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於結算日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9。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2014年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但由於劉東海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彼被認為現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東海先生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按季定期會晤以審閱劉東海先生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他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大部份其他建議最佳常規。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得到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止,董事確認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 則所訂明的公眾股量。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審計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核 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安永 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東海

北京,2015年3月25日

監事會報告

2014年,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嚴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從切實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出發,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對規範公司運作、完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和監督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執行起到了積極作用。

一、監事會會議情況

- 1、 2014年5月4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通過了《關於更換監事的議案》、《關於提議召集2014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 2、2014年5月20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通過了《關於選舉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 3、 2014年6月10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13年 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公司 201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聘請201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4、 2014年8月27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14年 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的議案》。

二、2014年監事會履行監督工作情況

- 1、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包括定期檢查公司的財務報告和 財務預算,以及不定期審閱公司的會計憑證、賬薄等資料,並加強與外聘會計事務所、內 部審計部的溝通。
- 2、 監事會成員參加了公司2013年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及2014年第一次至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 列席參加了第二屆董事會第五次至第十一次會議,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之事項的程序合法性 和合規性實施監督。
- 3、 監事會對提交股東大會會議的各項報告和議案沒有異議,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通過的各項決議。
- 4、 監事會不定期召開工作會議,監事在會議中互相交流,及時瞭解公司經營狀態,對經營中存在的一些問題,及時與管理層交流並督促解決。

三、 監事會就2014年度有關事項發表的意見

1、 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在銷售業績、成本控制、資本運營、內部管理、業務拓展等方面均取得了 可喜的成績,完成了年度經營目標。公司管理層進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項控制制度,如建立 了更為完整的採購和銷售流程,公司運營管理水平大大提高。公司管理層嚴格履行了公司 章程規定的各項職責, 並將董事會通過的各項決議認真實施。

2 . 公司財務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查了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報告,監 事會認為公司嚴格執行了《會計法》和《會計準則》等法律法規,公司財務制度健全,內部運 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2014年財務報告客觀真實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公司關聯交易、募集資金情況

公司關聯交易情況詳見管理層計與分析章節第二部份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 — (IV)資產負債 表項目一9.關聯方交易。

公司募集資金情況詳見管理層討與分析章節第第二部份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 — (IX)募集款 項用途。

監事會認為公司在進行關聯交易、使用募集資金時履行了正常的程序,未出現違法違規的 情形。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4 \

2014年度公司董事會的召開程序合法、決議合理,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 定,董事會切實履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公司持續不斷地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 以及總經理等高級管理層在履行職責時勤勉盡責,沒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 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監事會認為該關聯方交易是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按公平原則進 行。

四、監事會2015年工作計劃

- 加強對公司重大投資項目、重大經營決策的監督,對重大投資項目重點檢查,持續跟踪, 確保投資項目的有效開展及投資收益的預期回報。
- 加強監督公司2015年年度預算的執行,2015年採購銷售計劃的落實。監事會將和公司審計 部門、企業管理部門密切配合,開展財務檢查和經營考核檢查,推進完善企業內控工作, 促進經營考核體系的有效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早列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 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 止,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 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青仟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 的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 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提名 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 以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 |) (統稱「**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委員 會授出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於所有時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 行職責。

本公司已於2014年7月初就針對董事及高管的法律訴訟安排為期十二個月的保單,自2014年7月28日起生 效。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 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劉文萃女士

劉華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冷榮泉先生 李文才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自上市日期起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會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政策,確定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 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 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政策聲明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是保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促進本公司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種族、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等因素。

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甄別人選時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所挑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監察及彙報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核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委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會做出推薦或建 議。上述核查及推薦或建議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 元化政策的執行。

檢討本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評估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在必要的時候將會討論對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因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劉東海先生、劉松山先生、劉華女士及劉文萃女士互為兄弟姐妹。除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 層 |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 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 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 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 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 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瞭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 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 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現有董事均已參與於2014年舉行的有關董事責任及上市後高管培訓。本公司擬為所有董事於2015年安排 相關培訓,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做出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但由於劉東海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彼被認為現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東海先生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按季定期會晤以審閱劉東海先生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2014年6月8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固定任期三年及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章程**」),公司設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會換屆時,外部董事(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應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在董事缺額未超過《公司法》規定的人數或不少於本章程要求數額的三分之二時,董事會有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該臨時董事的任期應至下屆股東年會為止,且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本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及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 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於召開十四天前書面通知全體委員。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 相關董事會文件,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著手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 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 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 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曾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及召開五次股東大會,每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 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董事會 次數/可出席 董事會次數	出席率	已出席股東大會 次數/可出席 股東大會次數	出席率
劉東海先生	7/7	100%	5/5	100%
劉雅君先生	7/7	100%	5/5	100%
劉松山先生	7/7	100%	5/5	100%
劉文萃女士	7/7	100%	5/5	100%
劉華女士	7/7	100%	5/5	100%
王霖先生	7/7	100%	5/5	100%
呂廷杰先生	7/7	100%	5/5	100%
冷榮泉先生	7/7	100%	5/5	100%
李文才先生	7/7	100%	4/4	100%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 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報 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 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 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 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 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 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1.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4.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5.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廷杰先生(主席)、冷榮泉先生、以及一位 執行董事劉松山先生。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 1. 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並應在最大限度內確保董事會成員多樣化;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2.
-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4.
- 5. 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 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可供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各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呂廷杰先生	1/1
冷榮泉先生	1/1
劉松山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於上述會上討論及審議關於提名委員會2014年度工作情況的報告。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冷榮泉先生(主席)、李文才先生及劉華女士,除劉華女士為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1.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 2. 就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3.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4.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6.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 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 7.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曾舉行一次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會議及各薪 酬及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冷榮泉先生	1/1
李文才先生	1/1
劉華女士	1/1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已檢討2014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情況,以及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 薪酬政策及架構。基於此,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已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 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已就制定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截至2014年12 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8頁至11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10。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披露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董事 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人民幣)	人數
30萬–35萬	5
35萬-40萬	2
40萬以上	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文才先生(主席)、呂廷杰先生及王霖先生,除王霖先生為非執行董 事,其他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其中包括:

- 1. 監督財務和其它報告、及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的效能和外聘核數和內部 核數是否足夠等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完成其責任;
- 2. 確保遵守適當的會計原則及匯報實務;
- 3. 主要負責就認可獨立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 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4. 就財務和其它匯報、內部監控、外部及負責內部審計人員(「內部審計人員」)的責任和董事會不時 決議的其它相關事宜,作為其它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人員之間溝通的匯集點;
- 5.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6.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 7.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8.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包括董事會報告、主席報告和管理層 討論和分析)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
- 9. 與外聘核數師和內部核數人員檢討本集團管理、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的政策和程序之足夠性;並檢討和監察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及各審計委員會成員 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李文才先生	1/1
呂廷杰先生	1/1
王霖先生	1/1

審計委員會已對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僱員的資源、資 歷、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檢討。董事會並無偏離 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作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彼等亦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宜及核數過程 中的重大發現所編製的核數報告。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三位執行董事劉東海先生(主席)、劉雅君先生及劉松山先生,一 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廷杰先生,以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王霖先生。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1. 監控我們所面對的制裁法律風險;
- 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2.
- 就根據章程細則需要經過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及融資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 4. 就根據章程細則需要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操作項目及資產運營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5. 就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監察上述問題的實施; 及 6.
- 董事會授權由其處理的其他事項。 7.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間,戰略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戰略委員會會議及各戰略委員會成員 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劉東海先生	1/1
劉雅君先生	1/1
劉松山先生	1/1
呂廷杰先生	1/1
王霖先生	1/1

2014年8月27日戰略委員會各委員召開第二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審議並 通過公司對Enium Mobility Pte. Ltd進行投資的議案;審議並通過公司與深圳商置創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合作成立新公司的議案。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數據,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5頁至第76頁的獨立 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並每年審 閱該制度的有效性。

本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穩健的內部監控系統,組織結構上,公司以採銷業務部門為中心設立了總經辦、法務中心、戰略發展部、人力資源部、財務與資金管理部、門店管理中心、監察審計部等職能部門,並安排了專門的人員形成內部監控團隊,負責運營風險管理、資金運作及監控、內部審計、反賄賂反

腐敗等具體工作。公司合理安排財務預算,至少每季度為公司及下屬子公司的財務人員、風管人員、 內審人員提供專業的培訓,加強了對公司內部監控體系的建設。

員工可以與公司管理層直接對接、反映各部門運作情況及出現的問題,進而公司管理層能夠對公司的 健康運作及時、正確的作出決策並執行。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團隊於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管治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內部監控團隊的主要職責是規 管及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合規相關事官,及對本公司的所有分支機構及附屬公司維行定期全面審 核。內部監控團隊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彙報。

審計委員會已接獲由內部監控團隊編製的內部監控報告,並認為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概無任何重 大事官須提請董事會注意。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聘請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僅提供核數相關服務,並無提供 非核數服務。就核數相關服務本公司於2014年度內已付或應付予的酬金總額合計為人民幣5.600千元。

公司秘書

李冬梅女士(「李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 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 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凱譽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經理伍秀薇女士([伍女士])為本公司的 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李女士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李女士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女士及伍女士分別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 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 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 股東调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调年大會,並解答關審計行事、核數 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dixintong.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早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書面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公司召開股東年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 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 議的議程。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亦可透過電郵向公司秘書查詢,電郵地址為Jojo.Ng@tmf-group.com。

章程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已於2014年2月27日採納經修訂的本公司章程,其於上市日期生效。

本公司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及股權架構有所改變,為反映有關變動,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2月27日舉行之2014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出之授權,修訂了本公司之章程。經修訂的章程於2014年10月20日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備案。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油信捅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77頁至第148頁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 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4年12月31日止的綜合及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 資料。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屬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 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除此之外本報告 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 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 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 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 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 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盈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5年3月2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成本	7	14,358,609 (12,382,017)	12,812,024 (11,074,062)
毛利		1,976,592	1,737,962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 其他開支 財務成本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8	40,168 (1,091,629) (332,981) (45,932) (116,996) 994	34,819 (952,644) (286,318) (56,127) (107,334)
除税前溢利	9	430,216	370,358
所得税開支	12	(111,856)	(96,16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18,360	274,19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13	318,133 227 318,360	266,441 7,751 274,19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5	0.55	0.53

年度應付及建議的股息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投資於合營企業 可供出售投資 遞延税項資產	16 17 18 20 21 22	154,118 57,302 614 994 7,055 27,864	170,436 57,302 885 — — 22,23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7,947	250,853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4 25 27 26 26	1,936,026 1,675,695 894,781 2,170 355,382 335,298	1,617,067 1,252,499 666,262 5,300 514,070 301,939
流動資產總額		5,199,352	4,357,13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計息銀行借貸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税項	28 29 30 27	703,509 295,768 1,903,472 1,739 121,608	1,078,465 316,208 1,698,753 1,701 69,340
流動負債總額		3,026,096	3,164,467
淨流動資產		2,173,256	1,192,6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淨資產		2,421,203	1,443,523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儲備	31 32	666,667 1,732,867	500,000 923,655
		2,399,534	1,423,655
非控股權益	-	21,669	19,868
權益總額	-	2,421,203	1,443,523

劉東海 董事

劉松山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	公司擁有人應	佔			
		法定			非控股	
股本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附註32)	(附註32)				
500,000	37,184	80,784	739,246	1,357,214	4,971	1,362,185
_	_	_	266,441	266,441	7,751	274,192
_	_	_	_	_	7,146	7,146
-	_	_	(200,000)	(200,000)	-	(200,000)
	_	27,419	(27,419)			
500,000	37,184	108,203	778,268	1,423,655	19,868	1,443,523
_	_	_	318,133	318,133	227	318,360
_	_	_	_	_	1,574	1,574
166,667	534,834	_	_	701,501	_	701,501
_	(43,755)	_	_	(43,755)	_	(43,755)
	_	31,836	(31,836)	_	_	
666,667	528,263	140,039	1,064,565	2,399,534	21,669	2,421,20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500,000 - - - 500,000 - - 166,667 - -	版本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附註32) 500,000 37,184 166,667 534,834 - (43,755) 	接定 接定 接定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附註32) (附註32) (附註32) (附註32) (附註32) (下記32) (下記32) (下記32) (下記32) (下記32) (下記32) (下記32	股本 資本儲備* 公積金*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附註32) (附註32) (附註32) (附註32) (附記32) (附記32) (下記34) (接定 接定 接定 接管 接管 接管 接管 接管	接定 接換機構 接換機 接換機 接換機 接換機 接換機 接換 大民幣千元 大日幣千元 大日幣千元 大日幣千元 大日幣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町千元 大日の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人民幣1,732,867,000元(2013年:人民幣923,655,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税前溢利		430,216	370,35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8	116,996	107,33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994)	_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9	21,710	37,49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9	(1,107)	(1,268)
存貨減值撥備	9	19,191	16,390
折舊	9	90,148	77,637
無形資產攤銷	9	581	4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 -	595	899
		677,336	609,34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444,905)	(512,5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7,412)	(157,950)
存貨增加		(338,150)	(379,987)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74,956)	465,4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20,440)	59,820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3,130	(4,474)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_	38	1,585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725,359)	81,230
已付所得税		(65,223)	(96,527)
	_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0,582)	(15,297)
	-		,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4,458)	(106,681)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310)	(4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33	-
購置可供出售投資		(7,055)	_
收購附屬公司		_	(697)
	-		(5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1,790)	(107,872)
14.25 (H-44//1/H-76-12-06-12-14-145	-	(01,770)	(107,07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注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로 1 시에 나를 지난 시간 하면 지 그는 다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07.0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95,098	-
發行股份開支 新增銀行貸款	(37,352)	2 926 922
非控股股東注資	4,018,476 1,574	3,836,832
(減少)/(增加)已抵押存款	1,574	7,146
信還銀行貸款	(3,813,757)	(131,898) (3,509,373)
已付利息	(116,996)	(107,334)
已付股息	(110,770)	(200,000)
		(200,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05,731	(104,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3,359	(227,79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939	529,73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5,298	301,939
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6 18 19 20	48,656 186 423,511 994	52,478 464 441,410
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税項資產	21 22	7,055 3,518	- 1,281
流動資產總值	_	483,920	495,633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4 25 26 26	185,239 256,297 183,664 - 1,857,171 192,524 185,402	120,355 300,845 113,680 13,210 1,334,452 158,180 105,47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計息銀行借貸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稅項	28 29 30	2,860,297 384,927 37,561 1,289,087 - 349,591 10,226	2,146,195 321,595 56,152 1,323,574 2,500 368,550 700
流動資產淨額		2,071,392 788,905	2,073,071 73,1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淨資產		1,272,825	568,75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儲備 權益總額	31 32	666,667 606,158 1,272,825	500,000 68,757 568,757
	•	-,-,-,-	200,7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北窪西里頤安嘉園18號頤安商務樓C座4層101號。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經本公司董事(「董事」)告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劉松山先生、劉東海先生、劉華女士、劉文萃 女士及劉詠梅女士,彼等為兄弟姊妹。

2.1 呈列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訂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其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 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 交易相關的現金流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以下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 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列 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額,及(iii)於權益記錄的累計匯兑差額,而於損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已按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2.2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包括於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包括於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包括於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包括於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投資實體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約務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持續性 微費 歸屬條件的定義中

於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會計法」

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有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涵義

於2014年7月1日生效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對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提供綜合賬 (a) 目的例外情況,投資實體需通過損益賬(而非綜合賬目)以公平值將附屬公司入賬。國際財 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則第27號(2011年)其後亦作出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的修訂亦列載投資實體的披露要求。由於本公司不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定 義的投資實體資格,故有關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釐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目前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以 (b) 抵銷」的涵義。該等修訂亦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準則對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 公司)的應用,有關系統應用並非同步的總結算機制。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抵銷安排,故有 關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規定在對沖關係中指定的場外衍生工具因法律及法規、或引進法律及法規而直接或間接向中央對手方作出約務更替時,終止對沖會計法規定的例外情況。就根據該例外情況持續應用對沖會計法而言,必須符合所有下列準則:(i)有關約務更替必須因法律及法規、或引進法律及法規而產生;(ii)對沖工具的各方協定,一名或以上結算對手方取代原對手方成為各方各自的新對手方;及(iii)約務更替不會導致原衍生工具的條款出現變動(直接屬於變動對手方以達致結算而出現的變動除外)。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並無更替任何衍生工具,故有關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釐清,倘實體於有關活動觸發相關法例規定的支付時需就 徵費確認負債。該詮釋亦釐清,徵費責任僅在觸發付款的活動出現一段時間的情況下根據 相關法例逐步累計。就達到最低門檻而觸發的徵費而言,該詮釋釐清在達到特定最低門檻 前毋需確認負債。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 資產的確認原則,而就有關本集團所產生的徵費而言,該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1號的規定一致,故有關詮釋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釐清了多項有關表現及服務條件(為歸屬條件)的定義的事宜, 包括(i)表現條件必須包含服務條件;(ii)當對手方提供服務時,必須達致表現目標;(iii)表 現目標可與實體的營運或活動有關,或與同一集團另一個實體的營運或活動有關;(iv)表現 條件可以是市場或非市場條件;及(v)倘對手方不論因任何理由於歸屬期不再提供服務,則 服務條件未能達成。有關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f)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釐清,不分類為權益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或然代價安排其後應 通過損益賬以公平值計量,而不論其是否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的範圍。有關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g)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釐清,並無規定息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在折現影響並不重大時可按發票款額計量。有關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採納之新訂為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進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3.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金融工具4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銷售或資產出資2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2 監管遞延賬目5 客戶合同收益3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2

農業:生產性植物?

界定利益計劃:僱員供款!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2 修訂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

-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對就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有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此外,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將影響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若干資料的早報 及披露方式。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變動的影響。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其他資料如下: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涵蓋金融工具項目 的所有階段,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過往的所有版本。該準則引 進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 則第9號。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帶來影響。 有關影響的進一步資料將於臨近該準則的實行日期提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的規定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 資時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 業務時,須全數確認盈虧。至於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 確認,惟僅以非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日後應用。本集 團預期自2016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未採納之新訂為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規定,倘共同經營的活動構成一項業務,則共同經營權益的收購人必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業務合併的原則。該等修訂亦澄清,在保留共同控制權的情況下,先前持有的共同經營權益不會於收購同一共同經營的額外權益時重新計量。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新增了豁免範圍,註明該等修訂於分享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包括申報實體)受同一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時不適用。該等修訂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的初始權益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的任何額外權益。該等修訂將於2016年1月1日採納,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訂立新五步驟模型,適用於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有條理的方法。該項準則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總收入、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於各期間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項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現行收入確認規定。本集團預期於2017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原則, 說明收入反映經營業務(資產屬業務的一部分)而產生經濟利益的模式, 而非透過使用資產而消耗經濟利益的模式。因此,以收入為基準的方法不可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僅可用於極為有限的情況以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於日後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以收入為基準的方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故預期於2016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後,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於2014年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除附註2.2所載述者外,本集團預期自2015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預期概無修訂將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澄清實體必須披露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中的合併處理準則時作出的判斷,包括作合併處理的經營分部簡述,以及評估分部是否相似時所用的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澄清,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於該對賬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時方須披露。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4.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及/ 或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能誘過 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 有權利可使本集團能於當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本集團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於投資對象持有少於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本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 是否具有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b)
-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c)

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的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無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作持作出售投資,而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為一種共同安排,據此,對有關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擁有權 利。共同控制權為以合約協定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分享,僅於相關活動的決定需分享控制權的各方 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在綜合財務狀 況表中列賬。

會計政策如有差異,本集團會作出調整使以保持一致。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賬。此 外,倘存在直接於合營企業權益直接確認的變動,則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所佔任何變 動(倘適用)。本集團及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所導致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所佔合營 企業的投資比例撤銷,惟有證明顯示未變現虧損是由於所轉撥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合營企 業產生的商譽計入作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一部份。

合營企業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本公司損益表。本公司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視為非流動 資產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即就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股東權益。非控股股東權益的一切其他部份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其收購日期的經濟情況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區分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算,相關收益或損失確認 為損益。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屬金融工具且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內歸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乃以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將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則按適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歸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 方股權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 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檢測,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測。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於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乃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於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現金產生單位組,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可收回金額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 撥回。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倘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該單位部份業務出售時,與售出業務有關的 商譽於釐定出售盈虧時計入業務賬面值。於該等情況售出的商譽,按售出業務及保留現金產生單 位部份的相對價值計算。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金融資產、遞延税項資產及商譽除外)進行年度減值 檢測,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 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金額,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 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捐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渝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 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 生期間內在損益表中扣除,除非有關資產以重估數額列賬,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根據該重 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須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存在該跡象, 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 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而應已釐定的賬 面值(扣除折舊/攤銷)。減值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該資產以重估金額計值,於該情 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按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時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的代價。公 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並無主要市場的 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 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 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充分考量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其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 最低級輸入數據於公允價值層級分類,詳情如下:

第一層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 接觀察

第三層 一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就按持續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未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以決定層級內各級之間是否出現轉撥。

關聯方

下列有關方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有關方為個人或該人士的直屬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關聯方(續)

- 有關方為實體並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而:
 -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i)
 -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 (ii) 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iv)
 -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
 - 該實體受(a)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vi)
 - (vii) (a)(i)定義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 人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 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致現行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供擬定用涂的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的支出,如維修及維護費,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扣除。 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測的開支將作為重置該資產,並撥作資本性費用列入該資 產的賬面值中。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份需不時更換,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特定 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相應作出折舊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物 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汽車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租賃物業裝修

2.5%至5% 10%至20% 20%至331/3% 租賃期及20%(以較短者為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份各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各部份中分配,而各部份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在適當情況下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檢討並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帶來未來經 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內於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銷盈虧,指有關資產的銷 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值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作評估減值。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作檢討。

軟件版權

所收購軟件版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兩至六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經營租賃

如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則此等租賃均視作經營租賃入賬。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而出租的資產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會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如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須支付的租金(扣除任何自出租人收取的獎勵)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最初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 投資或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金融資產於最初確認時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 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最初確認及計量(續)

所有一般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乃 指須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捐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捐益賬 列賬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旨在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資產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 工具包括個別內含衍生工具,除非獲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否則 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報表列賬,而公平值的正面變動淨額則於損益 表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平值的負面變動淨額則列為財務成本。此等公平值變動淨額不包括 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 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倘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所述者並無密切關係,而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指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主合約的內含衍生工具以個別衍生工具入賬並按公平值記錄。此等內含衍生 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倘合約條款變動導致現金流量或衍生工具不 再符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標準,方會作出重新評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有待釐定付款且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 後,該等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經考慮收購的任何 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 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的貸款財務成本及應收款項其他開支中確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於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未被分類為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直至該項投資終止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內確認,或直至該項投資被釐定須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歸類至損益表內其他收益或虧損。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因(a)該投資的合理公平值的估計範圍的變化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不同估計的機會率無法可靠地評估及用於對公平值作出估計而無法可靠地計量,則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於近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適當。當在少數情況下本集 團因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倘管理層能夠且有意在可預見的未來或到期之前持 有該等資產,則本集團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出來的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平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 成本,其先前於權益內確認的任何損益採用實際利率於投資剩餘年期內於損益表攤銷。新攤銷成 本與到期金額間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於資產剩餘年期內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須減值, 則已於權益記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如適用)於下列情況下將首先終止 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 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須根據[轉付 |安排,在未有對第三 方造成嚴重延緩的情況下,已承擔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 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 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凡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的所 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 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繼續以持續參與程度為限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 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轉讓資產的方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償還的代價最高款 額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於資產初 步確認後,發生一件或多件事項,且該事項已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 現金流量產生影響時,則存在減值。減值的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違 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 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拖欠有關的逾期款項或經濟狀況的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個別評估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或共同評估非單項 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 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 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其減值虧損已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的資產不 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已確定減值虧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備抵賬目作出抵減,而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為計量減值虧損利息收入 按經沖減的賬面值持續累計,且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當預期將來並不可能收回, 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予本集團,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的撥備應被撇銷。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早前確認的減值 虧損可通過調整備抵賬而增減。倘撇銷的款項稍後可收回,則收回的款項會計入損益表內。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未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 現減值。

倘一項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則包括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及其目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已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的款額,自其他全面收入轉撥至損益表確認。

倘屬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客觀證據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大幅」乃按該投資的原成本評估,而「長期」則按公允價值低於其原成本的期間評估。倘出現減值的證據,累計虧損一收購成本及其目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已於損益表確認該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一自其他全面收入轉撥至損益表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通過損益表撥回。其公允價值於減值後的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 具的衍生工具(如滴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費用。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借貸及應付關聯方款 項。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其後計量如下: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 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於損益表 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部份的費 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財務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的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且條款有重大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 款被重大修訂,該等取代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 的差異於損益表內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倘及僅倘於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利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 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額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包括為轉售而購入的商品和耗材,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入先出 基準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兑換為已知現金數額、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且一般於購入當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投資。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及銀行現金組成,其中包括無限定用途的定期存款。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有資源流出以清償債務,則確認撥備,惟 須能可靠估計債務所涉及的金額。

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清償債務的未來開支報告期間末的現值。因時間 流逝而導致折現現值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財務成本。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即期及遞延税項。與並非於損益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税不會於損益確認,分別於其他 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税項資產和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税率(及税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的預計從稅務機關退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税基與彼等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乃以負債法提撥遞延税項準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所得税(續)

遞延税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税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除非: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税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 產生的遞延税項負債; 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應課税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 可予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税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税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税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税項虧損予以確 認。所確認的遞延税項資產以可能出現日後應課税溢利以動用可扣税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 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為限,惟下列各項除外: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税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 產生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相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 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税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税項 資產。

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 部份遞延税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税項資產賬面值。過往未確認的遞延税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 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税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税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應用於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的税率計量,根據於報 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税率(及税法)計算。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税項資產抵銷即期税項負債,及倘遞延税項與同一課税 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政府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則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 分期款項方式撥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收入能可靠計算時,收入將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 並無保留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b)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推廣收入,乃於本集團根據相關合約條款有權收取時確認;
- (c)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入賬;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採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實際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e) 租金收入於租期按時間比例確認。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所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若干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佔其薪金成本20%至22%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 銷售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經資本化後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當該等資產基本達到預定可使 用或可銷售狀態後,該等借款成本停止資本化。專項借貸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在該借 貸撥作符合條件的資產的開支前,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支 銷。借貸成本包括某一實體就借貸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分類為財務狀況表權益部份中保留溢利的獨立分配,直至於股東大會上獲股 東批准。一旦該等股息已獲股東批准並已宣派,則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可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 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會立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早報,即本集團的功能及早報貨幣。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訂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的實體確認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 等各自功能貨幣的現行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 末的匯率再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供應商返利

與數量相關的供應商返利按應計基準根據各相關供應商合約累計至報告日期止的預期返利確認為 銷售成本的扣除額。已購買但於報告日期止仍持有的商品的返利從該等項目的賬面值扣除,以令 該等存貨按成本扣除適當返利記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資料時,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未來須就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詳述於報告期末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不明期因素會造成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其會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在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而出現大幅變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ii)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減值。該釐定需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擇合適折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4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57,302,000元(2013年:人民幣57,302,000元)。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iii)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撥備政策乃基於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的持續評估以及管理層的判斷。評估該等應收賬款的最終變現能力需要進行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的當前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記錄。倘本集團客戶的財政狀況轉壞,以致削弱彼等的付款能力,則須作出額外撥備。其他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 資產每年及於有關減值跡象存在時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 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 平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時,減值存在。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來自 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獲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該資產的增 量成本計算。當使用價值計算進行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 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v)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 數。此等估計乃根據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現行市況及歷史經驗而釐定。客戶品味的轉變或 競爭對手在消費品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均可能令此等估計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 報告期末重估該等估計。

(vi) 遞延税項資產

倘有應課税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會就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税項資 產。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税項資產數額須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此乃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 課税溢利的時間及數額連同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其他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2。

經營分部資料 6.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為一個業務部門,擁有一個可早報經營分部,即在中 國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及提供相關服務。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整體業務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 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

主要客戶資料

年內,本集團概無從單個客戶賺取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區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只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且其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故毋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報區域分部資料。

7.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所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經扣除退貨、商業折扣及各項政府附加費 (如適用)後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	13,612,423	12,186,395	
包括: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	8,030,317	6,862,902	
對加盟商銷售通訊設備及配件	2,162,025	1,976,843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批發	3,420,081	3,346,650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607,000	496,205	
其他服務收入	139,186	129,424	
	14,358,609	12,812,0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11,983	11,107	
政府補助(<i>附註(a))</i>	23,550	17,9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收益	12	90	
其他	4,623	5,625	
	40,168	34,819	
	-	-	

附註(a): 該金額指本集團附屬公司自當地政府獲得的扶持當地企業的若干財政補貼及退税。而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獲 履行的條件及其他或有責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成本 8.

對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116,996	107,334	

除税前溢利 9.

本集團的除税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12,382,017	11,074,062
折舊(附註16)	90,148	77,63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	581	493
經營租賃項下租賃付款	388,253	324,674
核數師薪酬	6,177	5,155
僱員福利開支工資及薪金		
(包括載於 <i>附註10</i> 的董事酬金)	503,113	420,4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52,058	45,557
	555,171	466,017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4)	21,710	37,497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回撥(附註25)	(1,107)	(1,268)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附註23)	19,191	16,3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95	89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年內,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8條(參照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條)披露的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97 195	- 2,151 396		
	2,592	2,547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1 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呂廷杰先生	61	60
李尊農先生(i)	20	61
冷榮泉先生	61	60
丁志鋼先生	-	5
李文才先生(i)	198	-
高聖平先生(ii)	20	119

年內, 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附註:

- (i) 李尊農先生於2014年1月9日辭任,並於2014年6月8日由李文才先生接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高聖平先生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1月9日辭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10.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執行董事:				
劉松山先生	_	413	39	452
劉東海先生	_	406	39	445
劉文萃女士	_	406	39	445
劉華女士	_	406	39	445
劉雅君先生		406	39	445
	_	2,037	195	2,232
非執行董事: 王霖先生(i)		_	_	_
		2,037	195	2,232
2013年				
執行董事:				
劉松山先生	_	400	79	479
劉東海先生	_	360	80	440
劉文萃女士	_	364	79	443
劉華女士	_	361	79	440
劉雅君先生		361	79	440
	-	1,846	396	2,242
非執行董事:				
蘇騏先生(ii)	_	_	_	-
王霖先生(i)				_
		_	_	_
		1,846	396	2,24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續)

附註:

- (i) 年內,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ii) 蘇騏先生於2014年1月9日辭任。

11.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董事及行政總裁 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	4 1	4 1	
	5	5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

上述並非董事亦非本集團行政總裁的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計劃供款	446 39	400 79
	485	47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11.

薪酬在以下範疇的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人士的人數如下:

本集團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所得税開支 12.

本公司乃按25%的法定税率(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税法予以釐定)就本集團的應 課税溢利在中國計提即期所得税撥備,惟本公司附屬公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除外,該 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授一項税項減免,乃按15%的優惠税率繳稅。所得税開支的 主要部份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税項 年內中國所得税 遞延税項(附註22)	117,490 (5,634)	106,179 (10,013)	
年內税項開支總額	111,856	96,16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税開支(續)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税率計算的除税前溢利的税項開支與按實際税率計 算的税項開支對賬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税前溢利	430,216	370,358
按25%適用税率計算的税項 就過往期間即期税項所作調整 合營企業應佔溢利 附屬公司税項減免 不可扣税開支 未確認税項虧損	107,554 - (249) (1,032) 2,006 3,577	92,590 616 - - 2,960 -
按本集團實際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	111,856	96,166

合營企業應佔税項人民幣249.000元(2013年:無)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的溢利人民幣46,322,000元(2013年:人民幣115,503,000元)。

14. 股息

根據於2013年4月2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決議,本公司建議派發數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股息,隨後亦已於2013年4月20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董事並無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股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5.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於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已發行580,365,458(2013年: 5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得出。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18,133	266,441
股份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80,365,458	500,00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	63,258	215,425	61,809	36,032	376,5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385)		(37,040)	(14,524)	*
賬面淨值	50,873	73,286	24,769	21,508	170,436
於2014年1月1日,	50.053	72.20 6	24.7(0	21 700	150 426
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50,873	73,286 62,904	24,769 8,926	21,508 2,628	170,436 74,458
出售	_	-	(5,098)	(1,323)	*
年內計提折舊	(3,159)	(73,616)	(9,916)	(3,457)	` ' '
由於出售轉出折舊		_	4,735	1,058	5,793
於2014年12月31日, +100月到七萬五號店	47.714	(2.554	22.416	20.414	154 110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47,714	62,574	23,416	20,414	154,118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63,258	278,329	65,637	37,337	444,561
累計折舊及減值	(15,544)	(215,755)	(42,221)	(16,923)	(290,443)
賬面淨值	47,714	62,574	23,416	20,414	154,11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16.**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月1日: 成本 累計折舊及減值	55,767 (9,228)	136,366 (78,735)	54,947 (36,039)	32,275 (13,061)	279,355 (137,063)
賬面淨值	46,539	57,631	18,908	19,214	142,292
於201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出售 出售附屬公司 年內計提折舊 由於出售轉出折舊	46,539 7,491 - (3,157)	57,631 79,059 - (63,404)	18,908 15,213 (8,343) (8) (8,525) 7,524	19,214 4,930 (1,173) - (2,551) 1,088	142,292 106,693 (9,516) (8) (77,637) 8,612
於201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50,873	73,286	24,769	21,508	170,436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及減值	63,258 (12,385)	215,425 (142,139)	61,809 (37,040)	36,032 (14,524)	376,524 (206,088)
賬面淨值	50,873	73,286	24,769	21,508	170,436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取得中國內地若干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490,900元(2013年:人 民幣7,490,900元) 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8,889,000元(2013年:人民幣20,241,000元)的若 干樓宇已作抵押,以獲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2月31日及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 累計折舊及減值	55,767 (12,385)	5,348 (2,040)	8,384 (2,596)	69,499 (17,021)
賬面淨值	43,382	3,308	5,788	52,478
於201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出售 年內計提折舊 由於出售轉出折舊	43,382 - - (3,158) -	3,308 687 (164) (954) 154	5,788 488 - (875)	52,478 1,175 (164) (4,987) 154
於201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 減值	40,224	3,031	5,401	48,656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及減值	55,767 (15,543)	5,871 (2,840)	8,872 (3,471)	70,510 (21,854)
賬面淨值 -	40,224	3,031	5,401	48,65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16.

本公司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於2013年1月1日: 成本 累計折舊及減值	55,767 (9,228)	5,598 (1,984)	6,536 (1,779)	67,901 (12,991)
賬面淨值	46,539	3,614	4,757	54,910
於201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出售 年內計提折舊 由於出售轉出折舊	46,539 - - (3,157) -	3,614 420 (670) (692) 636	4,757 1,848 - (817)	54,910 2,268 (670) (4,666) 636
於201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 減值	43,382	3,308	5,788	52,478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及減值	55,767 (12,385)	5,348 (2,040)	8,384 (2,596)	69,499 (17,021)
賬面淨值	43,382	3,308	5,788	52,478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8,889,000元(2013年:人民幣20,241,000元)的樓宇 已作抵押,以獲得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融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

本集團	於12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57,302	56,652
於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收購附屬公司	57,302	56,652 650
於12月31日	57,302	57,302

商譽減值測試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於 12月31 日 2014 年 20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刊		
長沙九五八五九八電訊設備有限公司	490	490	
瀋陽通聯四海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381	381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	34,650	34,650	
洛陽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739	5,739	
商丘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729	1,729	
廈門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495	495	
雲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7,792	7,792	
武漢易通達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1,235	1,235	
西安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3,790	3,790	
北京今易通達通訊設備維修有限公司	351	351	
信陽貝信科貿有限公司	650	650	
	57,302	57,302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以使用價值的計算為基礎,採用建立在董事批准的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基礎上的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於2014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税前折現率介乎14%至16%(2013年:介乎16%至1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商譽(續) 17.

於2014年12月31日,用於預測五年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3%(2013年:3%)。董事 認為使用這一增長率對於減值測試而言更為保守而可靠。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若干假設。下文 概述管理層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收入: 用於釐定未來潛在收益的基準為歷史銷售額及中國市場的平均及預期增長率。

毛利率: 毛利基於過去三年中達到的平均毛利水平及預期未來趨勢。

費用: 對主要假設賦予的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對於將經營開支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的承諾。

折現率: 所用折現率為税前折現率,反映了管理層對於上述各單位特有風險的估計。在釐

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適當折現率時,已考慮本集團於年內的適用借款利率。

對市場開發、毛利率、費用及折現率等主要假設賦予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件版權 人民幣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於2014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添置 年內攤銷撥備	885 310 (581)
於2014年12月31日	614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3,280 (2,666)
賬面淨值	614
2013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添置 年內攤銷撥備	884 494 (493)
於2013年12月31日	885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2,755 (1,870)
賬面淨值	88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無形資產(續) 18.

本公司	軟件版權 人民幣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於2014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添置	464 -
年內攤銷撥備	(278)
於2014年12月31日	186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2,459 (2,273)
XX H I TVE-N	(2,273)
賬面淨值	186
2013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884
添置 年內攤銷撥備	200 (620)
十八月莊北月茨 佃	(020)
於2013年12月31日	464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2,459
累計攤銷	(1,995)
賬面淨值	46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423,511	441,410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及營運,其詳情列載如下:

	註冊	本公司應佔 註冊 股本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直接 %	間接 %	主要活動
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_	(1)
北京勝多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_	(1)
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_	(1)
江蘇創發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_	100	(1)
迪信通通訊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20,000,000	_	100	(1)
上海川達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_	(1)
上海迪信創發通信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_	(1)
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_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註冊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直接 %	間接 %	主要活動
上海迪信南方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_	(1)
合肥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_	(1)
瀋陽通聯四海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_	(1)
長沙迪信通電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0,500,000	100	_	(1)
北京迪信昊天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_	(1)
廣西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_	(1)
北京中智聯合通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19,999,800	66	_	(1)
寧波海曙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_	(1)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_	(1)
北京迪信通豐澤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5,000,000	_	100	(1)
濟南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500,000	100	_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註冊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直接 %	間接 %	主要活動
南陽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8,000,000	_	100	(1)
青島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000,000	-	100	(1)
湖南中訊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_	(1)
內蒙古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_	(1)
鄭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3,000,000	100	-	(1)
河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_	(1)
天津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_	(1)
高碑店市迪信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_	(1)
廣東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_	(1)
寧波高新區超發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_	(1)
寧波高新區文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註冊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直接 %	間接 %	主要活動
河北迪信電子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3,000,000	100	_	(1)
溫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_	(1)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10,000,000	60	_	(1)
武漢易通達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500,000	_	100	(1)
雲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000,000	_	100	(1)
北京市泰龍吉貿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_	(2)
深圳市華奧通電子有限公司	20,000,000	_	100	(3)

附註:

- 銷售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1)
- 線上銷售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 (2)
- 研發及製造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 (3)
- 英文版本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大部份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 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年內,概無任何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註冊及業務地點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投票權	分佔溢利	主要業務
和德信通(北京)科技發展 有限公司	2,500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技術研究及 顧問服務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21.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7,055	_

非上市股本投資為在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所發行的股本證券,於各報告日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由於其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很大,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本集團無意於近期出售該等投資。

22. 遞延税項

遞延税項資產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税項資產

本集團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的遞延税項資產總額	12,217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税項	10,013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的遞延税項資產總額	22,230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税項	5,634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86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遞延税項(續)

遞延税項資產(續)

本公司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的遞延税項資產總額	382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税項	899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的遞延税項資產總額	1,281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税項	2,237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18

於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税項抵免的重大未確認遞延税 項資產。

存貨 23.

本集團	於 12 月 31 日	
小水 四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八八冊「九	八八四十九
庫存商品	1,953,644	1,631,916
耗材供應	1,573	1,541
	1,955,217	1,633,457
減:存貨撥備	(19,191)	(16,390)
	(17,171)	(10,370)
	1,936,026	1,617,067
本公司	於 12 月	31 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PCIR I /U	של ן נוו איז א
2. ()		
庫存商品	187,289	121,571
減:存貨撥備	(2,050)	(1,216)
	185,239	120,355
		12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於 12 月	於 12 月 31 目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_	340	
應收貿易款項	1,762,514	1,318,133	
	1,762,514	1,318,473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86,819)	(65,974)	
	1,675,695	1,252,499	

本集團授予客戶不同信貸期。本集團對消費者的零售為現金銷售。本集團會就通訊器材及配件的 大宗銷售向客戶授予信貸期。提供予非法人客戶的信貸期按逐項基準考慮。本集團嚴格控制及密 切監控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 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 就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採取其他信貸強化措施。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屬無抵 押及免息。

應收背書票據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國內銀行承兑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取消確認票據」),以結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85,110,000元(2013年:人民幣457,315,000元)的應付貿易款項。於本報告期末,取消確認票據的到期期限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根據中國票據法,倘國內銀行違約,取消確認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與取消確認票據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款項的全部賬面值。

本集團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以及購回該等取消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所面臨的最高虧損與其 賬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取消確認票據轉讓當日確認任何盈虧。就本年度或累計而言,並無就持續參與確認任何盈虧。背書乃於本年度內均等作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24.

應收貿易款項保理

作為日常業務的一部份,本集團訂立應收貿易款項保理安排(「安排」),向一家銀行轉讓其若干應 收貿易款項。根據該安排,倘任何應收貿易款項遲付,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向銀行賠付相關損失。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與應收貿易款項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其並無取消確認全 部賬面值,而安排所得款項則記作銀行借款。根據該安排已轉讓而於2014年12月31日仍未結付的 應收貿易款項原賬面值為人民幣10,000,000元(2013年:人民幣60,000,000元),而同等金額的安排 所得款項則記作銀行借款。

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31 日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	74101111 70
應收票據	30,000	271,000
應收貿易款項	237,957	31,617
	267,957	302,617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1,660)	(1,772)
	256,297	300,845

應收背書票據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將若干取消確認票據背書予若干供貨商,以清償應付該等供貨商總賬 面值人民幣82.677,000元(2013年:零元)的應付貿易款項。於本報告期末,取消確認票據的到期 期限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根據中國票據法,如中國銀行違約,則取消確認票據持有人擁有對本 公司的追索權。董事認為,本公司已將取消確認票據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因此,取消確 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款項的全數賬面值已終止確認。

本公司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取消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所蒙受的最大損失相等於 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公司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於取消確認票據轉讓當日確認任何盈虧。就年內或累計而言,並無就持續參與 確認任何盈虧。背書乃於本年度內均等作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背書票據(續)

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 年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 天內 91 至 180 天 181 至 365 天 1 年以上	1,299,643 199,757 145,387 30,908	875,828 199,128 145,604 31,939	
	1,675,695	1,252,499	

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90 天內 91 至 180 天 181 至 365 天 1 年以上	251,996 3,431 639 231	296,365 2,781 687 1,012
	256,297	300,84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於1月1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9) 已撇銷無法收回款項	65,974 21,710 (865)	29,662 37,497 (1,185)
於 12 月 31 日	86,819	65,97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公司	2014年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	1,772 9,888	174 1,598	
於 12 月 31 日	11,660	1,772	

並非被個別或共同認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 12 月 31 日	
3 年 千元	
,533	
3,478	
,426	
,294	
,428	
,159	
3	

本公司	於 12 月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225,578	25,582	
少於 90 天	378	2,829	
91 至 180 天	341	357	
181 至 365 天	_	125	
1年以上	_	952	
	226,297	29,845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彼等最近並無拖欠記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於 12 月 31 日	
	2014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77 11 +1 ×7		
預付款項	793,552	544,32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675	128,491
	000 225	672.015
法·甘州库山 为运估	900,227	672,815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	(5,446)	(6,553)
	904 701	((()()
	894,781	666,262
本公司	於 12 月	31 日
7PA N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56,934	61,81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92	34,001
應收股息	20,000	20,000
	184,026	115,817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	(362)	(2,137)
	183,664	113,68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2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	於 12 月 31 目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553	7,821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9)	_	1,322
減值虧損回撥(附註9)	(1,107)	(2,590)
於 12 月 31 日	5,446	6,553

本公司	2014年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Lili I / Li		
於1月1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回撥	2,137 - (1,775)	815 1,322	
於 12 月 31 日	362	2,13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定期存款	355,382	514,070
	690,680	816,009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一		
為發放銀行借貸而抵押 為發放銀行承兑票據而抵押	168,180 187,202	208,846 305,2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列賬	335,298	301,939

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定期存款	185,402 192,524	105,473 158,180
	377,926	263,653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一 為發放銀行借貸而抵押 為發放銀行承兑票據而抵押	120,756 71,768	110,220 47,9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列賬	185,402	105,473

儘管人民幣不可自由兑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 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經由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以人民幣兑換外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不一,介乎三個月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無違約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應付本集團關聯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款項為貿易性質、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8.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31 日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票據	445,540 257,969	545,434 533,031
	703,509	1,078,465

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票據	186,249 198,678	221,002 100,593
	384,927	321,595

於本報告期末的尚末償付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 12 月 ;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31 日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90 天內 91 至 180 天 181 至 365 天 1 年以上	649,015 26,182 20,547 7,765	1,004,864 33,295 29,644 10,662
	703,509	1,078,46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31 日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90 天內 91 至 180 天 181 至 365 天 1 年以上	312,895 71,430 - 602	217,526 103,190 - 879
	384,927	321,595

應付貿易款項乃不計息,一般於30至45天清付。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31 日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應付工資及福利 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	89,849 60,220 38,882 106,817	136,076 39,875 40,403 99,854
	295,768	316,208

本公司	於 12 月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31 日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應付工資及福利 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	6,789 59 1,667 29,046	2,017 339 5,868 47,928
	37,561	56,15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1,446,387 457,085	271,000 485,949
由控股股東擔保	-	941,804
	1,903,472	1,698,753
計息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範圍	5.60% 至 7.80%	5.60% 至 7.80%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項目作擔保:

- (i) 於本報告期末賬面值為人民幣10,000,000元(2013年:人民幣60,000,000元)的已抵押應收貿易款項;
- (ii) 於本報告期末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68,180,000元(2013年:人民幣208,846,000元)的已抵押存款;及
- (iii) 於本報告期末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8,889,000元(2013年:人民幣20,241,000元)的本集團物業 作抵押。

本公司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1,013,002	271,000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i)	276,085	343,771
由控股股東擔保、須於一年內償還	_	708,803
	1,289,087	1,323,574
計息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範圍	5.60% 至 7.53%	5.60%至 7.80%

⁽i) 本公司若干銀行貸款以於本報告期末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20,756,000元(2013年:人民幣110,220,000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股本

股份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授權及繳足: 667,000,000 股(2013 年:500,000,000)普通股	666,667	500,000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 供股發行	500,000,000 167,000,000	500,000 166,667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67,000,000	666,667

32.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變動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儲備(續) 32.

本公司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已付股東股息 自保留溢利轉撥	33,205	21,982 - - 11,550	98,067 115,503 (200,000) (11,550)	153,254 115,503 (200,000)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發行股份 股份發行開支 自保留溢利轉撥	33,205 - 534,834 (43,755)	33,532 - - - (4,632)	2,020 46,322 - - 4,632	68,757 46,322 534,834 (43,755)
於2014年12月31日	524,284	28,900	52,974	606,158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在中國境內註冊的中外合營企業需要將依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 的除所得税後溢利按董事會批准的一定百分比轉入公積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 金。此類基金的使用受限制。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各中國內資公司必須將依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的 10%轉入法定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轉撥。在中國相關法律 及法規的限制下,法定公積金可用來彌補累計虧損(若有)。

可分派儲備

就股息而言,中國公司以股息方式合法分派的金額乃參考其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反映的可分派溢 利釐定,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公司的除税後溢利可按上文所述撥充至法定公積金後作為股息分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租賃的期限介於一至五年。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下列限期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 總額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319,764	331,281	
於第二至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575,242	653,978	
五年後	158,743	199,492	
	1,053,749	1,184,751	

34. 承諾

於年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承諾。

35.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

本集團	截至 12 月 3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合營實體: 銷售貨品 購買貨品		13 51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品 購買貨品 服務收入	444 845 4,983	- - -

交易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客戶及供應商的交易價格釐定。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35.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b)

誠如附註30所詳述,本公司控股股東已就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獲得的銀行貸款提供擔 保。為籌備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本集團於年內修訂銀行貸 款的條款,解除控股股東提供的擔保。此後,該等銀行貸款為無抵押銀行貸款。

與關聯方的未償付結餘: (c)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未償付結餘詳情載於附註27。

(d)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本集團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4 年 2013 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開支	6,094	5,412
	6,094	5,412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本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 2014年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金融資產	- 1,675,695 101,229	7,055 - -	7,055 1,675,695 101,229	1,252,499 121,938
應收關聯方款項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0 355,382 335,298 2,469,774	7,055	2,170 355,382 335,298 2,476,829	5,300 514,070 301,939 2,195,74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計息借貸	703,509 106,817 1,739 1,903,472	1,078,465 99,854 1,701 1,698,753
	2,715,537	2,878,77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36.**

於本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 2014年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56,297	7,055 -	7,055 256,297	300,845
的金融資產	6,730	_	6,730	31,8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_	_	_	13,21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57,171	_	1,857,171	1,334,452
已抵押存款	192,524	_	192,524	158,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402		185,402	105,473
	2 409 124	7.055	2 505 170	1 044 024
	2,498,124	7,055	2,505,179	1,944,024

金融負債

	於 12 月 31 成本列賬的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計息借貸	384,927 29,046 - 349,591 1,289,087	321,595 47,928 2,500 368,550 1,323,574
	2,052,651	2,064,14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乃於短期內到期。

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乃透過使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金融工具當前的利率, 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計算。由於到期期間短,於本報告期末的計息貸款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 若。

於2014年12月31日,某些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股本工具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量,由於其公平值難以可靠計量,因而未披露其公平值信息。該等公平值難以可靠計量的原因是:公平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重大,或於該範圍內各種預計的概率難以合理評估並用於公平值的估計。該等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7,055,000元(2013年:無),而本公司的可供出售投資則為人民幣7,055,000元(2013年:無)。全部均為本集團於中國持有之非上市股本投資。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直接來自營運。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制定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一般而言,本集團在風險管理上引入保守策略。董事會檢討及議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一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 面臨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 計息的銀行借貸有關。

本集團目前無意尋求對沖其所面臨的利率波動風險。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38.

利率風險(續)

下表説明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及本公司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借貸的影 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性。

本集團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税前 溢利增加 / (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4 年	100 (100)	(4,862) 4,862
2013 年	100 (100)	(8,341) 8,341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交易貨幣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確認為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擬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 須經過信用驗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會對應收款項結餘持續進行監控,故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壞賬 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 違約所致,其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公司及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已於財務資料附註24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資金短缺風險。此項工具衡量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 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及營運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目標為利用銀行及其他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此外,本集團亦已作 好銀行信貸安排,作為應變措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14年12月31日	按要求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	_	792,236	1,167,139	1,959,37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_	680,983	22,526	703,50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_	86,862	19,955	106,81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39	_	1,739
		1,561,820	1,209,620	2,771,440
		1,561,820	1,209,620	2,771,440
		1,561,820	1,209,620	2,771,440
2013年12月31日	安要求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2,771,440
2013年12月31日	安要求 人民幣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總計
2013年12月31日 計息借貸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總計
		3個月內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942,985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797,326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740,311

34,967

1,701

844,494

2,040,870

1,701

2,920,33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	517,456 293,114 28,996 349,591	811,944 91,813 50	1,329,400 384,927 29,046 349,591
/心 1 kil /耐 穴 占 がんと		1,189,157	903,807	2,092,964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其維持較佳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發展及 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情況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 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於年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 出任何改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察資本。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貸款 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權益總額。

本集團於年內的策略是保持資產負債比率在健康的資本水平,以支持其業務。本集團採取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覆核未來現金流量要求及支付到期債務的能力、保持可動用銀行融資在合理水平以及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如需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的資本支持其業務。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於 12 月 31 目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1,903,472	1,698,75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債務淨額	1,568,174	1,396,814
權益總額	2,421,203	1,443,523
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	3,989,377	2,840,337
資產負債比率	39%	49%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5年3月9日,本公司初步考慮發行長期債券的可行性。於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仍未訂立最終的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或合同。

40. 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已於2015年3月25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